



股票代號：2643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日刊印

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soonest.com> >投資人專區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葉子菁

電話：(02)8792-9461

職稱：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soonestinv@soones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詩涵

電話：(02)8792-9461

職稱：財會部資深協理

電子郵件信箱：soonestinv@soones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4 號 4 樓

總公司電話：(02)8792-9897

分公司：無

工廠：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ecorp.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永富、陳招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soonest.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重要契約.....	60
陸、財務概況.....	6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6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72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1
一、財務狀況.....	201
二、財務績效.....	201
三、現金流量.....	20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203
六、風險事項.....	20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5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0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 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回顧過去一年，國際經濟情勢受美中貿易紛爭、兩岸政治風險升溫與新興市場經濟表現不振影響下，造成全球成長動力疲弱，廠商投資意願趨向保守，儘管美中已簽署第一階段協議，有助於緩解市場觀望氣氛，但全球經濟需求仍未明顯回溫。從各個主要國家發展情勢來看，美國經濟成長趨緩，民間投資力道表現平平；歐洲區通貨膨脹雖回溫但市場復甦依然略顯疲弱；亞洲區部分，中國大陸在 GDP 以及貿易額皆有穩定增長，雖受到貿易戰的影響，各廠商需求趨於保守，但整體生產及消費水平等仍處於榮枯線上方。

108 年在各位股東的支持、董事的督促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下，捷迅積極調整業務型態，篩選優良客戶群與投資資訊系統等環節，為公司來年營運建立基石。

受惠於雲端、物聯網及互聯網產業的興起，民眾消費習慣逐漸改變等等因素，捷迅超前部屬電子商務客群。108 年度業務量經過與客戶的磨合期之後漸趨穩定，更於旺季期間擴大合作量。由於電商來台轉口以及網購包裹等業務出口大多以歐美長程航線為主，對營收及獲利皆有相當大的助益，捷迅亦積極與各家航空公司洽談，確保足夠的艙位運能，以保持營運航線的彈性和充實運輸實力。

就海運貨櫃運輸方面，海運艙位情況估計仍呈現供給略大於需求的情況，由於快速發展的電商客群大多採用空運，對於海運業務難免存在些許影響。而觀察目前航運艙位情況，各航運公司訂造大船數量下降，艙位供給預計將逐步減少，市場供需情況可望改善，也有助於提高航運業的運價及利潤。然而由於貿易戰的影響，各廠商的訂購及生產是否趨於保守，進而影響海運運送需求，仍須進一步觀察。

捷迅經營團隊憑藉著多年的經驗作出對市場情勢預測，於 108 年不間斷且順利調整營運的策略方向，替來年的發展奠定良好的基礎。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成長率（%）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723,361	3,217,339	18.14%
淨 利	73,586	120,550	63.82%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範，本公司 109 年度毋需編製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2,723,361	3,217,339
	營業淨利	90,739	163,031
	稅後淨利	73,586	120,550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1.85	18.1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	34.04	58.91
	每股盈餘	2.81	4.60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捷迅於 106 年度發表的 LMS (Last Mile System, 貨況追蹤系統), 可說是目前台灣市場上首套自行研發成功的人工智慧派送系統。LMS 除了 B2B 商業模式之外, 亦能滿足 B2C、C2C 及 C2B 等商業模式, 利用大數據的概念, 結合供應商、貨物、客戶、派送管理等功能, 整合到網頁平台並推廣至 Android 及 iOS 系統共通的 eTrack APP, 使買家和賣家即刻達成貨物管理追蹤; 而捷迅的派送人員及管理人員更能藉由系統及手機 APP 控管收款金流 (包含現金收款、微信支付與智慧卡支付等方式), 利用系統演算出取件和收件最佳路徑, 從而優化運送途徑, 可望對跨境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帶來極大的挹注。

二、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對未來全球經濟面對未來全球經濟及大環境的詭譎多變, 108 年營運調整步伐朝向穩健謹慎維護現有電子群客戶的服務品質外, 在跨境電商物流方案部分, 將現有系統資源整合等優勢, 提供給跨境包裹客群成為物流方案領航者的角色邁進, 隨著現今市場消費型態改變及滿足需求, 期以專業的角度提供全方位服務, 逐高門檻並拉大與競爭者的差異:

1. 繼續強化電商市場: 利用捷迅現有之全球物流網絡, 靈活調配各地艙位資源。由於目前空、海運運價預計將持續走高, 除了目前配合之航空公司與船公司外, 將積極尋找更多空、海運合作夥伴擴大艙位, 使得電商客群之貨物運送不受限。
2. 注意客戶需求、培養客戶忠誠度: 為客戶提供規劃、設計和執行新的物流流程, 使客戶貨暢其流、提高效益並節省成本。
3. 持續進行員工教育訓練, 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 建置完善作業循環, 加強對內管理, 提供客戶高信賴度的品牌服務及形象, 持續正向穩健地朝目標前進, 成為一個國際知名的整合型包裹遞送巨擘。

(二) 營業目標

目前物流市場高度競爭, 各業者相互競價而衝擊獲利, 捷迅搭配近年來電商業務的繁榮發展開發新的業務市場、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 如美國子公司於目的地進口報關、倉儲管理 (海外發貨倉庫 Fulfillment-Center, FC)、貨物重整、轉口貿易及 IT 服務等, 提升更全面的「整合型物流服務」。

在原有的海、空運等發展上、除既有的兩岸三地 (中港台) 等航線外, 另加強開發其他如東南亞、東北亞及歐美等市場, 提升航線競爭力。此外, 藉由策略聯盟與上下游廠商開發合作商機, 可望以此拓展國外代理間合作關係, 帶來更多固定資源及獲利。

捷迅近年來不斷努力調整客戶結構, 逐步淘汰較低獲利的航線訂單, 開發出須具備完善物流系統支援的高技術門檻電子商務客戶群, 積極投入研發資訊系統, 為客戶提升貨物處理效率並節省成本、提高營利。另透過提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及電商轉口業務等, 擴大運價水平較高且調整彈性大的電子商務客群業務, 以取代企業標案型客戶帶

動獲利成長。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雖然各分析對於歐美市場仍不看好，但是台灣與東南亞市場貨量的成長還是如期而至。台灣航線的貨量與運價在 108 年前三季度基本全在低檔徘徊，而歐美市場更可以用慘不忍睹來形容，主要的因素還是傳統實體工廠的出貨需求疲軟，但是國際電商與跨境業務仍維持基本貨量並小幅增長，避免了國際物流行業與航司出現崩盤式的下滑。兩岸快件市場在 108 年有兩大重點風向議題：海運快遞成熟發展、自由行取消客機機型改小，這兩個市場環境變化在 2020 年將轉換為空運快件貨量下滑、賣價下修、航空運費成本增加等三大利空，如何提早布局規劃將會是兩岸快件的重中之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中國世界工廠的地位或許不會立即被取代，與巔峰時期相比卻早已大不相同，在重視成本的製造領域，一定要分散至工資更低的中南美洲、東歐及東南亞等地，以保持競爭優勢。受到中美貿易戰影響，108 年度台商決定回台投資金額超過五千億元，這是逆轉 30 年來台灣資金外逃的一個重大趨勢，對台灣經濟發展與復甦幫助很大。

而美國自台灣進口金額成長幅度顯著，109 年除了積極開發因應中美貿易戰回流的台商運往美國航線外，許多電子廠移往東南亞的生產基地也將是出口開發的重點，並定期與客服人員宣導及加強內部教育訓練，藉此提升進、出口內部行銷、外部開發，發揮更有效的內外部併肩作戰、緊密的掌握客戶動態來留住客戶及拓展更多商機。109 年將以提升營收及獲利為主軸，不跟隨市場追逐無獲利客戶或標案。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由於國際電子商務潮流的快速發展，捷迅搭配這股商機加強發展電商網購業務。電商客群由於時效性考量多採用空運方式出貨，但近來運輸成本持續居高不下，捷迅必須提供客戶運輸艙位並有效管控運輸成本；另因中美貿易戰影響，貨品進口美國將會被課徵較重的關稅，捷迅必須隨時注意此政策是否降低客戶生產以及進出口的意願，提供專業的物流諮詢服務。

各電商客戶在尋求降低成本的目標下，勢必會審慎選擇合適的銷售通路（如倉儲、物流供應鏈等），這是一塊無限的潛在商機，加上提供客製化的服務，替客戶規劃高經濟效益及提升物流效率，進而培養客戶的黏著度。

（二）法規環境

台灣地區自 108 年起，財政部關務署接續推動第 3 階段「保稅智慧服務平臺」，進行保稅倉庫、保稅工廠、加工出口區、科學園區、農業科技園區、物流中心、自由貿易港區、國際免稅商店及離島免稅購物商店等 9 大保稅區申辦作業全面 e 化。目前保稅申辦案件未全程電子化，業者於海關系統申請後，須將申辦附件以紙本遞送海關，由海關以『人工方式』進行案件審理及結果通知，業者不易掌握進度；未來「保稅智慧服務平臺」將提供全程電子化申辦，業者可線上完成案件申辦及附件上傳，隨時查得申請內容、審理進度及結果，並可線上列印海關核准文件據以辦理後續作業，此外，核准案件將由海關以電子郵件及簡訊主動通知業者，大幅提升保稅申辦便利性。依關務署規劃，「保稅智慧服務平臺」上線，除提供 9 大保稅區業者 100 餘項全流程 e 化申辦服務，提升申辦速度及透明化，同時藉由保稅審理作業電子化，將可有效增進通關效率與服務品質。

自美中貿易戰開打後，自中國大陸及其他亞洲地區進口美國的商品貨物近來受到美國海關實地稽查的比例明顯增加。雖此稽查暫無明確的法律依據，惟主要原因是在於貿易戰之後許多中國大陸的廠商紛紛將產線外移至台灣或是其他周邊的東南亞國家並直接從當地生產完成進口美國。為防範廠商規避高金額的關稅故對於自亞洲進口的貨物實施較為嚴格及頻繁的查驗。此舉造成部分貨物滯留海關的時間增加導致客戶收到貨品時間延後，另增加清關人力的操作負擔。

大陸海關總署於 107 年 6 月 1 日起實施為確保全國通關一體化改革的順利推進，切實加強海關對水運、空運進出境運輸工具及其所載貨物、物品的管理，規範數據申報傳輸，保證數據完整正確，有效實施安全准入和風險防控機制。相關物流企業應當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進出境運輸工具監管辦法》關於運輸工具和艙單電子數據申報傳輸時限、數據項、填制規範的規定，向海關申報傳輸進出境運輸工具及艙單電子數據。已具備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的企業，經海關備案後使用統一社會信用代碼向海關傳輸進出境運輸工具和艙單電子數據。

以上法規之頒布均為國際運輸安全第一為共同目標，捷迅集團做為優質承攬業者，會即時掌握最新資訊，在為客人服務的同時，盡提前告知和協助其貨物順利流通之職責。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來年聚焦四大趨勢，包括：1. 5G 新網路時代來臨、2. 人工智慧(AI)的滲透率與技術擴展、3. 智慧音箱成為成長最快的物聯網裝置、4. 中國半導體與電信新商業模式崛起。在 2020 年第五代行動通訊(5G)將達到規模化，為電信業者創造新的商業模式，並為企業和使用者提供更快速的連接。此外，雲端人工智慧軟體和服務將使企業加速導入人工智慧，並讓不同規模企業從中受益。在物聯網發展方面，2020 年智慧音箱的價值成長 63%，達到 70 億美元，成為歷史上成長最快物聯網裝置。全球高科技、媒體及電信產業趨勢預測報告中，特別關注了中國半導體產業的崛起狀況。中國政府強力扶植半導體產業，內需市場不斷逐漸增加，再加上人工智慧晶片的活躍發展，2019 年中國製造的半導體營收預期將成長百分之 25%，成為各國發展產業的關注重點之一。

全球市場經濟受中美貿易大戰的不斷變化，整體國際進出口市場的表現呈現一路疲軟，整個貿易戰的進程與過去預估的相差不大，「持久戰」的局勢基本已經在 2019 年中基本底定，中國大陸企圖利用人民幣貶值來推動出口貿易與國內消費，在艱困的大市場環境下可以穩住不斷下修的 GDP 數值，但是人民幣貶值帶來的不利於進口貿易發展的弊端，卻正好與中國大陸 2018 年底首次舉辦的進口博覽會宗旨背道而馳。展望 2020 年歐美市場的仍難見觸底反彈的跡象，但是 2019 年末如預期快速成長的台灣與東南亞地區，應有極大的概率出現猛暴性的成長！另外，因為中美貿易戰吸引了大多數眼球而忽略中南美洲、印度、中東等地區其實正在厚積薄發，從 2019 年下半年已能感覺到除了東南亞地區之外上述三地進出口需求開始活躍，總結 2020 年全球總體市場，除了無法預判但是漸漸走向規律化的中美貿易戰，區域性突發事件如：日韓經濟戰、香港反送中、兩岸關係惡化、中東區域戰爭對於油價的影響，都將對 2020 年的全球總體市場經濟有著不容小覷的影響。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3 年 2 月 13 日

二、公司沿革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民國 73 年	由顧城明董事長發起創立「捷迅有限公司」，初期經營業務範圍為專業承辦進口報關業務。
民國 78 年	擴大業務範圍至航空貨運代理業務，與世界各大航空公司據點及世界各國航空貨運代理商合作。
民國 79 年	公司全面電腦資訊網路系統化，藉以提高服務品質。
民國 81 年	配合海關全面通關自動化，成立 EDI 系統，朝無紙化通關邁進。
民國 83 年	榮獲財政部台北關稅局空運貨物通關自動化進出口報關績效卓越獎。
民國 86 年	1. 成立美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以下簡稱捷迅美國）。 2. 增加營業項目—海運承攬運送業。
民國 87 年	捷迅美國成立洛杉磯分公司。
民國 88 年	1. 投資華儲有限公司（為華儲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2. 捷迅美國獲美國 FMC（FEDERAL MARITIME COMMISSION，美國聯邦海事委員會）核准取得 NVOCC（NON VESSEL OPERATING COMMON CARRIER，無船承運人）執照。
民國 89 年	捷迅美國成立芝加哥分公司。
民國 90 年	1. 榮獲行政院頒發「積極參與公元二千年資訊年序危機處理」獎狀。 2. 捷迅美國成立紐約分公司。
民國 91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1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立達拉斯分公司。
民國 92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2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全美報關執照。
民國 94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4 年績優廠商、中華航空佰萬美元代理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 CNS（CARGO NETWORK SERVICE，美國國際航空運輸協會）資格。
民國 95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5 年績優廠商、中華航空佰萬美元代理商。 2. 完成自有之全球物流系統（GLOBAL LOGISTICS SYSTEM，GLS）開發。
民國 96 年	榮獲長榮航空 2006 年績優廠商。
民國 97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7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加入美國國土安全部 C-TPAT（CUSTOMS-TRADE 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海關-商貿反恐怖聯盟）。
民國 98 年	榮獲長榮航空 2008 年績優廠商。
民國 99 年	1. 榮獲長榮航空 2009 年績優廠商。 2. 捷迅美國成功取得中國交通部無船承運人資格。
民國 100 年	1. 公司更名為「捷迅航空貨運承攬股份有限公司」。 2. 榮獲長榮航空 2010 年績優廠商，和碩、永碩績優協力廠商。 3. 捷迅香港新增香港至台北線快遞業務服務。 4.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深圳直航第一間合作協力廠商。 5.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深圳直航第一間合作協力廠商。 6. 捷迅中國設立武漢分公司營業據點。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7. 捷迅中國榮獲中華航空武漢首航唯一合作貨運廠商。 8. 捷迅中國與復興航空在華東地區展開全面配合。
民國 101 年	1. 轉投資持有 100%「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公司。 2. 榮獲財政部關稅總局通過報關及承攬業「安全認證優質企業(TWAE0)」之殊榮。 3. 榮獲中華航空 2011 年佰萬美元代理商。 4. 捷迅美國獲美國 FMC 核准取得 FORWARDER LICENSE(海運訂艙代理)。 5.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1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1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香港通過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即 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簡稱 CBP）派員實地審查，透過 C-TPAT 的安全建議及建立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並取得 C-TPAT 認證。 8. 捷迅香港之香港-台北線快遞業務貨量穩定大幅成長，為市場佔有率第二名之代理商。 9. 捷迅香港成為 ACBEL（康舒科技）華南佈局華東、華中之貨運服務指定代理商。 10. 捷迅中國杭州地區台灣快遞貨量第一名，榮獲澳門與中國國際航空公司頒獎。 11. 捷迅中國取得浦東機場危險品貨物操作資格。 12.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佰萬美金大獎。
民國 102 年	1. 公司更名為「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3. 榮獲中華航空 2012 年佰萬美元代理商。 4.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2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2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之香港-台北線快遞業務大幅成長，為市場佔有率第一名之代理商。 7.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進口戰略物品貨物之認證。 8.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藥物進口之認證。 9. 捷迅香港取得處理進出口電訊貨物，並成為無線電商牌照之資格。 10. 捷迅香港成為高端品牌機動車 DUCATI 進口業務之代理。 11. 捷迅中國開通虹橋機場快件與報關業務。 12. 捷迅中國開通浙江義烏小商品市場台灣快件提送貨業務。
民國 103 年	1. 公司登錄興櫃股票交易。 2. 捷迅香港清算越南子公司 SOONEST GLOBAL LOGISTICS(VIETNAM) COMPANY LIMITED。 3. 捷迅香港榮獲中華航空 2013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榮獲長榮航空 2013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中國與吉祥航空兩岸空運出口業務配合。
民國 104 年	1.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2.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成為世界貨運聯盟(WCA - WORLD CARGO ALLIANCE)會員。 5. 捷迅美國成為世界貨運聯盟(WCA - WORLD CARGO ALLIANCE)會員。 6. 捷迅香港倉庫增加海運貨物裝拆櫃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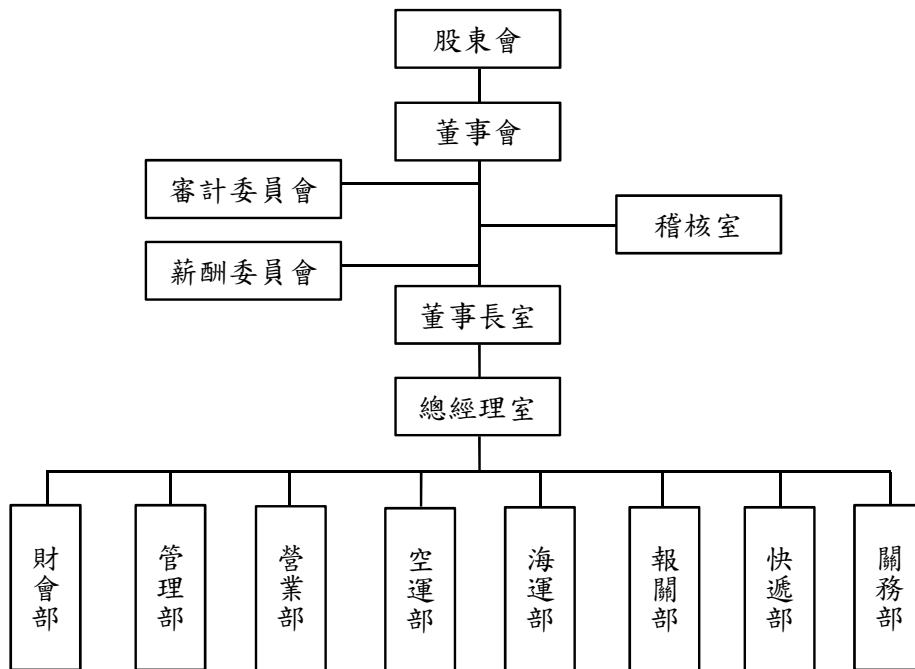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7. 捷迅香港開發 MULTI-HUB 多點集貨功能，完成一條龍香港至華南延至華中區之服務。 8. 捷迅香港成 ACBEL（康舒科技）新增巴西及菲律賓海運業務指定代理商。 9. 捷迅香港空運出口引入電子 PDA 掃瞄讀取資料功能。 10. 捷迅香港成為正崴集團中港貨運業務指定代理商。 11. 捷迅深圳取得 NVOCC 執照。 12.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4 年度貨量銷售獎。 13. 取得財政部關務署台北關核發承攬業登記證。 14. 再次榮獲財政部關務署通過報關及承攬業「安全認證優質企業(TWAEO)」之殊榮。
民國 105 年	1. 公司股票於 3 月掛牌上櫃，辦理現金增資 46,28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2,300 仟元。 2.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開發貨物結合 PDA 及 DOOR-TO-DOOR 系統。 5. 捷迅香港與中華航空合作港台包機共六航次。 6.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5 年度獎佰萬美金獎。
民國 106 年	1. 公司成為 WCA 會員。 2.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3.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新創研發 LMS 系統及 E-TRACK APPS。 6. 捷迅新加坡新增 LMS（最後一哩路）業務，組成車隊派送貨件。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6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6 年度獎佰萬美金獎。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6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民國 107 年	1. 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4.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改進 IC Hub 操作系統優化流動作業。 7. 捷迅香港成為 AVENT HUB 倉庫業務指定代理商。 8.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7 年度貨量銷售獎。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7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1.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7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2.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7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民國 108 年	1. 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2. 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捷迅美國取得美國國土安全部 C-TPAT (CUSTOMS-TRADE 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海關-商貿反恐怖聯盟)2018 年度認證 (REVALIDATION)。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4.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8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8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8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1.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8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12. 捷迅深圳成立仙桃子公司。
民國 109 年	1. 辦理現金增資 37,7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00,000 仟元。 2. 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3. 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百萬美金績優代理商。 4. 捷迅香港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5. 捷迅香港獲頒香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6. 捷迅香港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7. 捷迅深圳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8. 捷迅深圳獲頒長榮航空 2019 年度貨量銷售獎。 9. 捷迅香港與香港貨運航空 2020 年 3-5 月簽訂香港至台北線包機（15 班客機+2 班貨機 合共 17 班）。 10.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香港航空 2019 年度最佳銷售代理人。 11. 捷迅中國獲頒杭州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2. 捷迅中國獲頒中華航空 2019 年度獎佰萬美金大獎。 13. 捷迅中國獲頒上海長榮航空 2019 年度績優貨運代理。 14. 捷迅中國獲頒中國國際貨運航空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優質供應商。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工 作 職 掌
董事長室	1. 集團發展之願景及策略規劃。 2. 集團資源整合與協調。 3. 集團各公司經營目標訂定、成果追蹤及績效分析。 4. 集團投資計畫之分析研擬與規劃推動。 5. 集團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之執行。 6. 建立與實施發言人制度。
稽核室	1. 評估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2. 集團年度稽核計畫之制訂、執行及追蹤。 3. 執行集團內部稽核作業、並追蹤缺失之落實改善。
總經理室	1. 督導並控制公司整體計畫及預算。 2. 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3. 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4. 向董事會及股東會報告經營狀況及發展計畫。 5. 重要投資計畫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6. 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管理部	1. 各項內部管理辦法制定及後續執行追蹤。 2. 負責公司內部資訊系統維護及資通安全。 3. 程式設計及開發。 4. 內、外網路建置及維護。

部門別	工 作 職 掌
	5. 督導人事、行政及總務作業。 6. 其他公司內部管理作業執行及控管。 7. 負責董事會、股東會等重要會議往來溝通協調事宜。 8. 公司資產之管理。 9. 其他有關人事、總務、行政等相關事宜。 10. 綜理集團股務等相關業務之管理。
財會部	1. 授信控管作業。 2. 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供決策單位管理及制定政策。 3. 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4. 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 5. 財務狀況定期公告及申報事宜。 6. 掌理資金配置、資金調度、票據管理、出納、證券交割等相關業務。 7. 集團預算編製規劃與檢討。 8. 股利政策規劃與執行。
營業部	1. 商情蒐集及市場開發、分析和預測。 2. 公司各類商品之業務推廣。 3. 處理客戶標案等相關業務。 4. 新航線的企劃與推動。 5. 公司各類服務之行銷企劃及開發整合。
報關部	1. 承辦空運進出口報關業務，以安全優質認證企業(AEO)認證優勢達到簡化通關，快速放行。 2. 處理客戶進出口通關之關務問題。 3. 協助客戶辦理進口通關所需要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BUREAU OF STANDARDS, METROLOGY AND INSPECTION, M.O.E.A, BSMI)、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ATION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 NCC)等許可證。 4. 空運進出口貨物的對外關貿連線之作業。 5. 繕打出口報單完成通關作業。
海運部	1. 海運業務開發相關事務處理。 2. 海運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進行市場型態與競爭者價格動態分析及掌握。 4. 與國外子公司及代理聯絡，安排貨物及帳務事宜。 5. 與倉儲業者聯繫安排進出口貨物拆、裝櫃事宜。 6. 與配合之船公司聯繫爭取優勢價格，增加競爭力。
空運部	1. 空運業務開發相關事務處理。 2. 空運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進行市場型態與競爭者價格動態分析及掌握。 4. 與國外子公司及代理聯絡，安排貨物及帳務事宜。 5. 與倉儲業者聯繫安排進出口貨物拆、打盤事宜。 6. 與配合之航空公司聯繫爭取優勢價格，增加競爭力。
快遞部	1. 中港台快遞運輸服務。 2. 快遞相關操作及客戶服務相關事宜。 3. 快遞進出口貨提領安全送達客戶端，提取送達倉站。
關務部	1. 貨物通關相關事宜。 2. 辦理驗關、進倉及理貨事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 年 4 月 20 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有 股 數		在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長	中 華 民 國	賴 咸 明	男	106.05.23	3 年	73.02.13	8,162,786	31.12	8,023,928	26.75	2,575,998	8.59	-	-	-	-	台北市空運承攬同業公會理事、常務理事 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理事、常務理事 伊戈空運（股）公司關務人員 祐德高中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Soonest Express, Inc. 董事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 建興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 事 董 事 副 總	兄 弟 二 親 等 之 姻 親 配 偶					
							870,521	3.32	1,155,321	3.85	-	-	-	-	捷迅（股）公司機場報關部主任 美國聯合大學工商管理系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貨運總經理	董 事 長 副 總	兄 弟 二 親 等 之 姻 親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周 也 為	男	106.05.23	3 年	102.05.31	8,764	0.03	9,771	0.03	-	-	-	-	-	-	比利時航空貨運部業務代表 巴西航空貨運部業務代表 約旦航空貨運部副理、經理 科威特航空貨運部經理 波蘭航空貨運部經理 加拿大華德航空貨運部經理 烏克蘭航空貨運部經理 保加利亞航空貨運部經理 世新大學廣電科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董事長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巨成航空貨運代理（股）公司董事長兼 貨運總經理	-	-	-				
							1,242,236	4.74	1,471,891	4.91	-	-	-	-	捷迅（股）公司業務 ST. Clements University MBA 商業 管理碩士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董事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董事 德彥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捷安（香港）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捷安尋寶（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長 副 總	二 親 等 之 姻 親 姊 弟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李 家 榮	男	106.05.23	3 年	103.06.27	-	-	1,114	0.00	19,839	0.07	-	-	-	-	高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景文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管理學系講師 華夏技術學院資訊管理學系暨研究所 助理助教 美國西堤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良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藝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物業管理學會常務監事 淡江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助理 助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 理事	-	-	-				
							-	-	1,400,634	4.67	-	-	-	-	Freight Logistics Inc. 出口部經理 Happy Express Inc. operation 操作人 員	捷迅（股）公司總經理 Soonest Express, Inc. 總經理 德彥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孫 錫 銀	男	106.05.23	3 年	106.05.23	1,085,634	4.14	1,400,634	4.67	-	-	-	-	-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現 在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工商 管理學系	捷安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汪君平	男	106.05.23	3 年	103.06.27	-	-	-	-	-	-	-	-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桃園國際航空站副 主任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供應組副組長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航空貨運站副總理 關南管理學院空運管理研究所商學碩 士	中華物流與運輸經營協會常務理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永芳	男	106.05.23	3 年	103.06.27	-	-	-	-	-	-	-	-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企業金融主管 台北市立商業專科學校附設空中商業 專科進修補習學校企業管理科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榮凱	男	106.05.23	3 年	104.07.29	-	-	-	-	-	-	-	-	歐亞美國際運輸(股)公司負責人及董 事長 聯立國際運通有限公司負責人及董事 長	-	-	-	-

註：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5月2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大專 校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考試及 領有專門 之技術人 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顧城明			✓									✓	✓	✓	✓	無
	顧陽明			✓							✓		✓	✓	✓	✓	無
	周也為			✓	✓	✓	✓	✓	✓	✓	✓	✓	✓	✓	✓	✓	無
	李家榮			✓							✓		✓	✓	✓	✓	無
	林世俊	✓	✓	✓	✓	✓	✓	✓	✓	✓	✓	✓	✓	✓	✓	✓	無
	孫鋼銀			✓							✓	✓	✓	✓	✓	✓	無
	汪君平		✓	✓	✓	✓	✓	✓	✓	✓	✓	✓	✓	✓	✓	✓	無
	黃永芳			✓	✓	✓	✓	✓	✓	✓	✓	✓	✓	✓	✓	✓	無
	蔡榮凱			✓	✓	✓	✓	✓	✓	✓	✓	✓	✓	✓	✓	✓	無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

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 年 4 月 20 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孫 銅 銀	男	102.07.01	1,400,634	4.67	-	-	-	Freight Logistics Inc. 出口部經理 Happy Express Inc. operation 操作人員 Th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工商管理學系	Soonest Express, Inc. 總經理 德彥投資 (股) 公司董事 捷安網路科技 (股) 公司董事	-	-	-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李 佳 慧	女	102.07.01	2,575,998	8.59	8,023,928	26.75	-	捷迅 (股) 公司管理部經理 捷迅 (股) 公司財會部經理 東海高中	捷迅投資 (股) 公司董事 捷迅運輸 (深圳) 有限公司董事 捷迅倉儲 (東莞) 有限公司董事	-	-	-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葉 子 菁	女	104.05.01	50,299	0.17	-	-	-	捷迅 (股) 公司空運部經理 捷迅 (股) 公司營業部經理 鴻霖航空貨運代理 (股) 公司業務部歐洲線業務經理 真理大學 (淡水工商學院) 企管系	-	-	-	-
財 會 部 深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黃 詩 涵	女	101.02.24	57,254	0.19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學系	-	-	-	-
管 理 部 理	中 華 民 國	林 姿 儀	女	105.05.11	34,709	0.12	-	-	-	捷迅 (股) 公司稽核室經理 捷迅 (股) 公司財會部主任 捷迅 (股) 公司人資專員 實踐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	-	-	-
海 運 部 兼 快 遞 部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麗 秋	女	101.08.01	64,924	0.22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海運部副理 永鴻貨運承攬 (股) 公司海運部經理 台灣海洋技術學院 (中國海專) 航運管理系	-	-	-	-
報 關 部 暨 關 務 部 理	中 華 民 國	林 世 華	男	82.02.01	475,434	1.58	25,644	0.09	-	洪美有限公司關務 私立育達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物理科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顧城明																
董事	顧陽明																
董事	周也為																
董事	李家榮	3,997	4,755	-	-	-	17	847				-			465	12.83	-
董事	林世俊																
董事	孫錫銀																
獨立董事	汪君平																
獨立董事	黃永芳	1,080	1,080	-	-	-	30	30				-			0.93	0.93	-
獨立董事	蔡榮凱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之董事報酬係依公司章程第19條規定「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註1：此係109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顧陽明、周也為、李家榮、林世俊、孫鋼銀、汪君平、黃永芳、蔡榮凱	顧陽明、周也為、林世俊、孫鋼銀、汪君平、黃永芳、蔡榮凱	顧陽明、周也為、林世俊、孫鋼銀、汪君平、黃永芳、蔡榮凱	顧陽明、周也為、李家榮、林世俊、孫鋼銀、汪君平、黃永芳、蔡榮凱	周也為、林世俊、汪君平、黃永芳、蔡榮凱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李家榮	李家榮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顧城明	顧城明	顧城明	顧城明	顧城明、顧陽明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李家榮、孫鋼銀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

不適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孫鋼銀													
副總經理	李佳慧	2,468	6,592	128	128	485	485	215	-	215	-	2.73	6.16	無
	葉子菁													

註 1：此係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孫銅銀、李佳慧	李佳慧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葉子菁	葉子菁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孫銅銀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孫銅銀	-	329	329	0.27
	副總經理	李佳慧				
	副總經理	葉子菁				
	財會部資深協理	黃詩涵				

註 1：此係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類別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占稅後純益比例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7.86	20.32	5.57	13.76
監察人酬金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3.83	8.55	2.73	6.1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酬金包括董事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董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而董事酬勞按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係根據整體經營績效、所擔任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並參考同業薪資水準及該年度公司之經營成果給予合理之報酬，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並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8年）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顧城明	7	0	100%	無。
董 事	顧陽明	4	3	57%	無。
董 事	周也為	4	3	57%	無。
董 事	李家榮	5	2	71%	無。
董 事	林世俊	7	0	100%	無。
董 事	孫鋼銀	5	2	71%	無。
獨立董事	汪君平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永芳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蔡榮凱	6	1	86%	無。
------	-----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01月08日 (民國108年第一次常會)	核准本公司107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03月11日 (民國108年第二次常會)	核准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核准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05月07日 (民國108年第三次常會)	核准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08月06日 (民國108年第四次常會)	核准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108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營運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10月24日 (民國108年第五次常會)	核准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12月20日 (民國108年第七次常會)	核准本公司108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各經理人可認股數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未有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顧城明	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各 經理人年終獎金	本案涉及董事長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 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 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城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 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	本案涉及董事長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城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本案涉及董事長二等親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城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顧陽明	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陽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顧陽明，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李家榮	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李家榮，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子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李家榮，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孫鋼銀	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孫鋼銀，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孫鋼銀，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各經理人可認股數	本案涉及董事兼任經理人薪資報酬之給付，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董事孫鋼銀，因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經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 109 年度生效，評鑑期間採歷年制每年一次，擬於 110 年初執行，故尚無評鑑之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議事依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辦理，並將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8年）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汪君平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永芳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蔡榮凱	4	1	8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03月11日 (第二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核准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05月07日 (第二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核准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08月06日 (第二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108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核准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108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核准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營運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10月24日 (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核准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未有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開會日期（期別）	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	
03月11日 (第二屆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107年10月至108年1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05月07日 (第二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	108年2月至3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08月06日 (第二屆第九次審計委員會)	108年4月至6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0月24日 (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	108年7月至8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11月06日 (第二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08年9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期別）	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		
11月06日 (民國108年第六次常會)	與會計師溝通108年度查核規劃案。		
03月18日 (民國109年第二次常會)	會計師報告108年度查核事項彙總及最新法令說明		
獨立董事定期核閱稽核報告、審查財務營運表冊。業務單位、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管道順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經營團隊實質上皆以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綱要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立發言人制度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已訂定「對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等相關風險控管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在各領域具備相關知識、能力與專業素養，對公司營運及發展具有正面效益。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109年度已訂定並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結果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與遴選或提名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且非本公司股東，本公司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	✓		本公司尚未指定公司治理主管，管理部設有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藉由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與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業已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業已架設網站，並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業已架設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會計季度終了後45日內申報第一季、第二季和第三季財務報告；於每月10日前申報各月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	✓		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依照法令規章制定工作規則，將員工權利及義務明訂於規則內；本公司對員工工作環境及權益相當重視，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行各項福利政策外，也積極舉辦教育訓練，使員工和公司共同成长。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2.投資者關係：除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外，並持續提升公司資訊透明，以利投資人掌握公司經營動態及發展規劃。 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並保持良好互動。 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間之良好關係，除依據法令規章、相關契約及作業規定履行彼此權利義務，並秉持誠信原則及維持良好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為更強化董事會之職能，董事不定期針對相關專業課程參與進修，請參閱本年报「董事進修之情形」。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相關作業辦法做為風險管理及衡量之依據。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專人及專線接受顧客申訴及意見，提供顧客有效的客訴處理管道。 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108年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顧城明	108/06/20~108/06/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解析：內部控制缺失之溝通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與外部函證	
董事	顧陽明	108/08/06~108/08/0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企業經營者之責任風險	3
董事	周也為	108/06/20~108/06/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解析：內部控制缺失之溝通與外部函證	3
董事	李家榮	108/08/06~108/08/0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企業經營者之責任風險	3
董事	林世俊	108/07/24~108/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孫鋼銀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何執行職務	3
獨立董事	汪君平	108/06/20~108/06/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解析：內部控制缺失之溝通與外部函證	3
獨立董事	黃永芳	108/08/06~108/08/0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報不實企業經營者之責任風險	3
獨立董事	蔡榮凱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應注意之法律問題	3
獨立董事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何執行職務	3
獨立董事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應注意之法律問題	3
獨立董事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如何執行職務	3
獨立董事		108/07/24~108/07/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108/09/24~108/0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開發行公司董監事應注意之法律問題	3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院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汪君平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黃永芳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蔡榮凱				✓		✓	✓	✓	✓	✓	✓	✓	✓	✓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6年5月23日至109年5月22日，最近年度（108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汪君平	4	0	100%	無
委員	黃永芳	4	0	100%	無
委員	蔡榮凱	3	1	75%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遵循「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不定期於跨部門會議中研議公司營運環境與公司治理範疇下之風險管理方案或政策，每年稽核單位偕同各部門，辨識次年度重大營運風險，落實公司風險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管理部負責規劃與推動企業責任，持續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義務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惟本公司對環境衛生之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 ✓		重視，已成為企業文化之一環，並且配合法令實施禁煙之規定。 (二) 本公司使用再生碳粉匣、紙箱回收再利用，不僅響應保護地球環境，更能降低成本；另本公司亦致力於推動系統化作業，除能節省人力成本並提升作業效率外，對於紙張的使用更能大幅減少。 (三) 本公司積極推動節能省電政策，並適時調整公司辦公環境之空調溫度，兼顧節能減碳。 (四) 本公司尚無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及廢棄物之量化資料，本公司積極推動節約能源與廢棄物回收再利用政策。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 ✓ ✓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訂有客訴處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專人及專線接受顧客申訴及意見，提供顧客有效的客訴處理管道；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以保障顧客相關權益。 (六)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包含供應商等契約簽訂時需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依相關規定於公開說明書及股東會年報揭露社會責任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極為重視經營管理，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對公司內部積極推動節能減碳及實施資源回收，對外部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益活動，推動並實踐環保概念，如：宜蘭烏石港淨灘並重視社會關懷，捐贈物資予聖安娜之家並參與關懷活動，舉辦公益自行車計時賽，捐助恆春基督教醫院重建經費等。 107年度起為透過運動風氣加深與社會的連結，與新北市府合作於新莊田徑場每月定期舉辦5,000公尺公益路跑，並分組提供配速員陪跑；108年底與新北市府進一步推出新北萬金石馬拉松前哨戰，邀請超過10家企業共襄盛舉，支援公益活動。 截至目前，共累計超過4,000人次參賽選手和300人次的招募志工，達成市民參與、全民運動之願景，未來將持續推動投入社會公益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營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 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階層於教育訓練及會議中，不斷對員工強調誠信經營之重要性。董事會成員及管理階層於執行職務時，亦皆善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 (二) 本公司業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落實執行。 (三) 本公司業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人員查核內部控制制度遵循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	✓ ✓ ✓ ✓	(一) 本公司對往來對象均定期或不定期評估其誠信紀錄，並要求同仁不得收取回扣等不正當利益暨禁止不誠信行為，以求最合理報價及最佳品質與服務。 (二) 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如遇公司人員有不誠信行為時，即會將相關情事及處理方式向董事會報告。 (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業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稽核人員並已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目前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顧城明



總經理：孫鋼銀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108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股東常會	108.06.18	1.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2. 董事會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8.01.08	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通過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2019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董事會	108.03.11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通過本公司對孫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逾期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銷除案 5.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6. 通過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擬訂定 108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08.05.07	1. 通過續申請兆豐銀行授信額度案 2. 通過新申請渣打銀行授信額度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董事會	108.08.06	1. 通過訂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案 2. 通過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 108 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營運及收款循環」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本公司為孫公司捷迅中國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董事會	108.10.24	1.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2. 通過本公司為孫公司捷迅中國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會 別	日 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8.11.06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
董事會	108.12.20	1. 通過訂定本公司「108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標準暨注意事項」案 2.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中各經理人可認股數案
董事會	109.01.07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 通過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2020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及各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4.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董事會	109.03.18	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5. 通過擬訂 109 年股東常會受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6. 通過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新選任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7. 通過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8.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案 9.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14.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案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部分條文案 17. 通過擬調整孫公司捷迅中國經理人薪資報酬案案 18. 通過擬訂定 109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109.05.06	1. 通過本公司委任會計師進行 109 年度財務及稅務報表查核簽證報酬案 2. 通過本公司為孫公司捷迅中國辦理背書保證事宜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個別經理人之分配金額案 4. 通過續申請兆豐銀行授信額度案 5. 通過續申請渣打銀行授信額度案 6. 通過審查董事被提名人資格案 7. 通過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 通過審查股東提案 9. 通過擬授權董事長處理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常會地點案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	陳招美	108.01.01~108.12.31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為配合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自 109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劉永富會計師及陳招美會計師更換為黃海悅會計師及陳招美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10% 以上股東	顧城明	(73,089)	-	-	-
董事	顧陽明	-	-	285,000	400,000
董事	周也為	-	-	1,007	-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0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	李家榮	-	-	229,655	400,000
董事	林世俊	1,000	-	114	-
獨立董事	汪君平	-	-	-	-
獨立董事	黃永芳	-	-	-	-
獨立董事	蔡榮凱	-	-	-	-
董事兼總經理	孫鋼銀	-	-	315,000	400,000
副總經理兼 10% 以上股東	李佳慧	(241,233)	-	-	-
副總經理	葉子菁	-	-	30,299	-
財會部資深協理	黃詩涵	-	-	20,254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顧城明	贈與	108.02.27	顧德璉	父子	73,089	30.10
李佳慧	贈與	108.11.11	顧德珣	母女	64,233	34.25
李家榮	贈與	109.01.10	李國熙	父子	55,345	39.75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	--------	------	-------	-------------------------------------	-----	------	------	----------

李家榮	質押	109.01.0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400,000	4.91%	27.18%	-
顧陽明	質押	109.01.0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400,000	3.85%	34.62%	-
孫鋼銀	質押	109.01.0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中山分公司	-	400,000	4.67%	28.56%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9年4月20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顧城明	8,023,928	26.75	2,575,998	8.59	-	-	李佳慧 顧陽明 李家榮 德彥投資 (股)公司 璉興投資 (股)公司	配偶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與該股東為二 親等關係並擔任 該法人股東董事 職務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與該股東為一 親等關係並擔任 該法人股東監察 人職務	
李佳慧	2,575,998	8.59	8,023,928	26.75	-	-	顧城明 顧陽明 李家榮 德彥投資 (股)公司 璉興投資 (股)公司	配偶 二親等之姻親 姊弟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與該股東為二 親等關係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與該股東為一 親等關係並擔任 該法人股東董事 職務	
德彥投資 (股)公司	2,413,461	8.04	-	-	-	-	顧陽明 顧城明	係該公司董事長 係該公司董事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孫鋼銀 李家榮 李佳慧	係該公司董事 係該公司監察人 與該公司之董事 長係二等親之姻 親關係	
德彥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顧 陽明(註)	1,155,321	3.85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璉興投資 (股)公司	1,756,149	5.85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係該公司監察人 係該公司董事	
璉興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顧 德璉(註)	1,114	0.00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顧陽明 李家榮	父子 母子 叔姪 甥舅	
李家榮	1,471,891	4.91	-	-	-	-	李佳慧 顧城明 德彥投資 (股)公司 璉興投資 (股)公司	姊弟 二親等之姻親 係該法人股東之 監察人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與該股東為二 親等關係	
孫鋼銀	1,400,634	4.67	-	-	-	-	德彥投資 (股)公司	係該法人股東之 董事	
顧陽明	1,155,321	3.85	-	-	-	-	顧城明 李佳慧 德彥投資 (股)公司	兄弟 二親等之姻親 法人股東之董事 長同一人	
台驊國際 投資控股 (股)公司	939,972	3.13	-	-	-	-	-	-	
台驊國際 投資控股 (股)公司 代表人：顏 益財(註)	-	-	-	-	-	-	-	-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 係	
林世華	475,434	1.58	25,644	0.09	-	-	-	-	
施宣健	320,007	1.07	-	-	-	-	-	-	

註：係代表人個人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5月20日；單位：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oonest Express, Inc.	200,000	100	-	-	200,000	10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1,500,000	100	-	-	1,500,000	100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0	100	-	-	10	100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他
109.02	35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37,700 仟元	-	註

註：台北市政府 109.02.11 府產業商字第 10945747010 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0,000	20,000	50,000	流通在外股份皆 為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9 年 4 月 20 日；單位：股；人；%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	-	17	5	1,661	1,683
持 有 股 數	-	-	5,746,570	224,946	24,028,484	30,000,000
持 股 比 例	-	-	19.16	0.75	80.0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 年 4 月 20 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9	41,156	0.14
1,000 至 5,000	1,071	2,038,273	6.79
5,001 至 10,000	142	1,055,535	3.52
10,001 至 15,000	53	657,164	2.19
15,001 至 20,000	28	508,228	1.69
20,001 至 30,000	31	784,665	2.62
30,001 至 40,000	22	794,795	2.65
40,001 至 50,000	14	609,433	2.03
50,001 至 100,000	24	1,596,167	5.32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00,001 至 200,000	7	909,148	3.03
200,001 至 400,000	3	792,648	2.64
400,001 至 600,000	1	475,434	1.58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1	939,972	3.13
1,000,001 以上	7	18,797,382	62.67
合 計	1,683	3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 年 4 月 20 日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顧城明	8,023,928	26.75
李佳慧	2,575,998	8.59
德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13,461	8.04
璉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6,149	5.85
李家榮	1,471,891	4.91
孫鋼銀	1,400,634	4.67
顧陽明	1,155,321	3.85
台驊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39,972	3.13
林世華	475,434	1.58
施宣健	320,007	1.0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5 月 20 日
項 目					
	最 高		36	41.65	44.15
每股市價	最 低		26.60	29.75	29.95
	平 均		30.55	33.22	37.3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4.37	26.41	28.95 (註 2)
	分 配 後		22.37	(註 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6,230	26,230	29,791 (註 2)
	每 股 盈 餘	調 整 前	2.81	4.60	1.10 (註 2)
		調 整 後	-	-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5 月 20 日
項 目	現金股利	2	2 (註 1)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	-	-
每股股利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0.87	7.22	不適用
	本利比	15.28	16.61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6.55	6.02	不適用

註 1：108 年度每股盈餘及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 109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

註 2：109 年截至 3 月 31 日之每股盈餘及每股淨值係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一點二 0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 元(以流通在外股本 3 億元計算)，金額合計為新台幣 60,000 仟元。本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 108 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六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考量當年度獲利狀況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成數之一定比率為基礎估列，認列為費用及負債，惟嗣後董事會決議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配發之 108 年度員工酬勞依 108 年度決算獲利提撥 2% 為員工現金酬勞，與 108 年度財報估列數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8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108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2,800,399 元及董事酬勞 0 元，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1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 107 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2,474,124 元及董事酬勞 0 元，與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8 年 11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36127 號。
2. 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31,950 仟元。

3. 資金來源與運用：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77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35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31,950 仟元。

4. 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 總金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9 年第一季	50,000	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一季	81,950	81,950
合 計		131,950	131,950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截至 109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 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50,000	本次現金增資已於 109 年 1 月 13 日募集完成，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業已按照計畫執行完成。
		實際	50,00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81,950	
		實際	81,950	
	執行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三) 效益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註）	109 年第一季（註）
基本 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1,183,045	1,295,503
	流動負債	594,401	557,670
	負債總額	724,564	682,479
	利息費用	7,748	1,559
	營業收入淨額	3,217,339	785,667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4.60	1.1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	-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1.13	44.1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772.82	880.07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9.03	232.31
	速動比率	189.13	221.67

註：108 年度及 109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本公司承攬海空運、報關等整合型物流服務，本業務需要穩定的資金支應。本次增資計畫執行後，負債比率從 51.13% 降至 44.18%，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提高至 880.07%。整體而言，本公司募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對整體營運發展有正面之助益且其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捷迅集團主要業務範圍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包含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海空聯運、報關及國際快遞業務等，在全球化的浪潮下，觸角延伸全球。除了上述業務服務外，在美國、香港、中國及新加坡等地亦提供陸運運輸服務、物流倉庫服務、貨物跨境承攬服務、海關監管進口保稅倉庫服務及海關監管出口監管倉庫服務等，並將各點串聯成捷迅全球物流服務網，透過本公司自行開發之全球物流系統（Global Logistics System, GLS）供應商庫存管理系統（Vendor Management Inventory, VMI）實行專業化經營，無論是客戶的即時訊息查詢或入出庫管理等，以滿足顧客的需求為指標，打造出量身訂做的客製化服務並提升自我服務價值。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海運承攬運送業、航空貨運承攬業、報關業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服務及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空運服務收入	1,810,318	66.47	2,339,560	72.72	581,014	73.95
海運服務收入	398,333	14.63	391,042	12.15	98,922	12.59
其他服務收入	514,710	18.90	486,737	15.13	105,731	13.46
合計	2,723,361	100.00	3,217,339	100.00	785,66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提供貨物之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運送、報關及卡車派送等跨境整合型物流服務。

在全球化的浪潮下，本公司觸角延伸全球，先後於美國、香港、中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設點，並整合陸運運輸、物流倉儲、貨物跨境承攬、海關監管進口保稅倉庫/出口監管倉庫等服務，建構捷迅全球物流服務網，透過「一通電話，全球服務」模式，只要客戶提出需求，無論是客戶貨況追蹤、線上訊息查詢或客戶存貨庫存管理等，各地均能相互配合，提供客戶量身訂做之客製化服務。

服務內容	說 明	
航空貨運承攬	進出口承攬作業	包含空運艙位之提供、提單及（進出口）報單製作、貨物提領服務、代理商檢、衛檢和動植物檢疫、海空聯運服務、報關轉運、戶到戶（DOOR TO DOOR）、倉儲服務和線上查詢服務。
	進出口報關作業	提供商檢、清關、報關、報檢及查驗等服務，包含報單製作、關務稅務法則諮詢、進出口通關業務之承辦，並以 EDI 方式透過關貿網路與海關連線，進行進出口報關作業，以縮短報關時間，並降低人

服務內容	說 明	
		為錯誤之發生，進而提升客戶進出口貨物之流通速度。
海運承攬運送	包含海運艙位之提供，提單製作、代辦報關、提貨及送貨服務、代理商檢，衛檢和動植物檢疫、海空聯運服務、報關轉運、戶到戶（DOOR TO DOOR）送貨服務、倉儲服務以及線上查詢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服務項目

(1) 持續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

近年來由於亞洲地區國民人均所得大幅提升、行動穿戴裝置普及，造就網購風氣盛行，消費模式由以往實體貨幣方式轉為虛擬貨幣甚至以第三方支付進行交易。種種變化大幅度顛覆以往交易模式，傳統工廠出貨至大/中盤商至零售通路最後到消費者手中的方式，轉變為工廠直接出貨到終端消費者。

由於國際物流業多少都帶有民族主義色彩，各國廠商多半指定只用該國貨運承攬商承攬運送；又傳統航空貨運承攬市場(下稱傳統空運市場)與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下稱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分別約占 55%及 45%，傳統空運市場的 55%在扣除國外 75%~85%外商指定貨後，1,000 多家台灣本土廠商只能搶食僅剩的傳統空運市場 15%~25% 貨量。

有鑑於此，捷迅面對未來十年的長期規劃，已著手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似 DHL、UPS、Fedex 及 TNT 的運送方式），針對這 45%的整合型包裹遞送市場拓展服務項目，從捷迅現有電子商務客群的空運承攬運送服務延伸發展並結合自行開發之 GLS 系統，垂直整合後段清關及派送服務加強服務深度，築起產業門檻，阻撓競爭對手進入；水平整合客戶，延伸服務的廣度。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依據國發會景氣指標顯示，108 年 8 月景氣對策信號綜合判斷分數為 20 分，較上月減少 2 分，燈號續呈黃藍燈；景氣領先指標轉呈下滑，同時指標仍持續上升，顯示影響未來景氣不確定變數仍多，須密切關注後續發展。惟領先指標中之外銷訂單動向指數較去年同期上升 0.31%，達 99.82 點，較為好轉。展望未來，台商回台投資逐步落實、半導體持續拓展先進製程，加以公共建設執行進入高峰期，均有利強化國內投資動能；此外，受惠薪資成長穩定、政府加碼擴大內需方案，有助刺激民間消費。外需方面，歐美年終旺季備貨潮啟動、台商回台擴增產能，加以訂單移轉效應發酵，可望帶動出口持續成長；惟近期 OECD 預估今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降到十年來最低水準，全球貿易與投資均放緩；智慧型手機等行動通訊產品買氣鈍化等因素，恐牽制我國出口表現，須持續關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發客製化程式，並連結集團公司間之資訊，橫向整合銷售、物流操作及財務管理，為一全方位整合之物流作業系統。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之 IT 開發人員，多為大學以上學歷，並具有軟體開發相關經驗。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由於 GLS 及 LMS 等電腦系統係由本公司 IT 團隊自行研發，並未新增人力及其他研發費用。
4.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發展多元化客群

本公司成立多年，由於亞洲地區客戶多以電子零組件及半成品進出口製造為主，故服務比重以空運服務為大宗。由於貼近市場，對於近十年來產業發展快速的情況下，調整客群從以往電子業之桌上型電腦、電視等轉變為智慧型手機、雲端伺服器等高單價產品之客戶。但近年商品愈發「輕、薄、短、小」、廠商出貨型態改變，加上人均所得提升、網路交易蓬勃發達等因素，自 106 年中起陸續開發電子商務相關客群，並於 107 年正式與中華郵政簽約，提供廣大電商客群多元運送方式，除了增加營收獲利外，亦可分散過度集中之客戶出貨淡旺季之起伏。

（2）開發海外發貨倉庫(Fulfillment Center,FC)

科技日新月異推動全球產業進化，電子商務交易模式快速成長除改變發貨運輸模式外，亦改變產業鏈最終端的交運管道。海外發貨倉庫(Fulfillment Center,FC)除提供原有倉儲發貨中心管理功能，更提供理貨、貨物重整的功能，可提供客戶售後服務及快速發貨，更親近市場及貼近客戶。本公司現已陸續於美國設立 FC，並將視業務進度拓展至東南亞。

（3）業務開發與市場營運方向之轉變

A.擴展中國市場，開拓不同類型的客戶群：

本公司本著服務之精神，依大陸華南及華中地區之台商需求設立據點，作為當地台商強而有力之後盾，降低以往台商被內地物流業者不對等對待之情形。

日前主力開發之客戶多以電子產業群為主，近年來隨著大陸經濟轉型，過去賴以為重的出口導向已逐漸為進口內需導向，其生產與消費能力比起歐美先進國家有過之而無不及，加以兩岸直航的利多加持，目前市場上已可由深圳及廣州空運出口且航班穩定，部分華南地區貨物已不再透過香港中轉，而改由深圳及廣州出口直航到台灣、新加坡及亞洲各點。

隨著營運成本的上升及經濟轉型、大陸沿海地區工廠逐漸遷至西部及海外，因此，本公司重新調整營運策略，除穩定主力發展的電子業市場外，並增加傳統產業及民生消費用品之客群開發。

B.調整客戶組成爭取優質客戶

因應市場削價競爭及大環境不佳等因素，未來將積極調整客戶組成、淘汰獲利表現不佳之客戶，並拓展利潤佳，利基點高之客戶。另需與船公司及航空公司積極洽談艙位，以降低貨運成本對獲利的影響。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發展「國際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

由於現今社會消費模式已由原先傳統工廠出貨至大/中盤商至零售通路最後到消費者手上的方式，轉變為工廠直接出貨到終端消費者。因此，本公司轉型發展 port to door 之後段清關及派送服務。此服務僅須延伸現有空運承攬服務之客戶群做後段流程規劃，無需增加業務人員重新開發客群，且可提高產業進入門檻，並為未來十年的發展奠下根基。

(2) 將競爭對手轉變為合作伙伴

本公司物流服務遍及全球，與各國代理合作形成密集服務網路。透過生意往來之互利關係，創造更多業務發展機會，與同意間化競爭關係為合作關係、共同創造利潤及提供服務，透過代理合作關係，取得更具競爭力之價格以降低成本，達到創造雙贏的目標。

(3) 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

目前物流市場高度競爭，各業者相互競價而衝擊獲利，公司必須尋找新的市場、創造更具附加價值之服務，如目的地進口報關、倉儲管理、貨物重整、轉口貿易及 IT 服務等，提升更全面的『整合型物流服務』，並積極於東南亞及美國地區推行實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之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574,682	21.10	449,668	13.98	123,789	15.76
亞洲	1,824,994	67.01	2,450,094	76.15	596,959	75.98
美洲	323,685	11.89	317,577	9.87	64,919	8.26
總計	2,723,361	100.00	3,217,339	100.00	785,66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處行業尚無公開資訊可供比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在空運服務方面，受到中美貿易戰、脫歐等政治干擾，全球經濟疲軟、消費者信心減弱和全球出口訂單指數下降等對航空運輸業的負面影響，造成航空貨物運量下滑，根據國

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資料顯示，108 年全球空運貨物需求成長率預估為 2.0%、低於 106 年的 9.7%以及 107 年的 3.5%。雖然 108 年航空貨運市場成長趨緩，長期來看，航空貨運市場仍將持續成長，其中以亞洲市場成長速度最快。根據 Boeing 發佈之 107-126 年 World Air Cargo Forecast 報告，全球航空公司貨運量未來 20 年之平均成長率為 4.2%，受惠於高經濟成長率、中產階級增加、及跨境電商蓬勃發展，亞洲仍為成長最快速的區域。

在海運服務方面，107 年受到國際油價動盪，以及部分航商的新造船陸續投入市場營運導致整體產業處於供過於求的態勢，航商經營具挑戰。依據專業海運諮詢機構 Alphaliner 報告，107 年貨櫃航運需求成長率為 5.2%，艙位供給成長率為 5.8%，顯示貨櫃航運整體市場處於供需失衡之局勢。108 年全球經濟與貿易成長仍因美中貿易戰與英國脫歐等不確定因素面臨下修壓力。就貨櫃航運市場而言，根據 Alphaliner 預測，108 年貨櫃航運需求成長率為 2.5%，艙位供給成長率為 3.1%，整體貨櫃市場仍處於供需失衡，預估 109 年需求成長率為 3.1%，供給成長率為 3.5%，供需漸趨平衡。

4. 競爭利基

(1) 透過電子商務整合型物流系統節省資源並提升服務品質

藉由本公司自行研發電子商務整合型物流系統 GLS 系統的建置，客戶從訂艙到完成貨物運輸，僅需「一通電話，全球服務」，便可隨時追蹤貨況，不須擔憂運送進度。此外，依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報表供其分析、使用，可為客戶節省作業時間及成本，為同業間少有之服務。

本系統之操作服務內容函括跨境之航空貨運承攬、海運承攬運送、報關服務及卡車派送服務之資訊等；透過此服務平台，當客戶向本公司提出貨物派送需求時，本公司依據客戶出貨需求條件（空、海運、海空聯運或報關等），將資料輸入 GLS 系統（包含提、報單之繕打等）並傳輸予航空公司、船公司或透過 EDI（ELECTRONIC DATA INTERCHANGE，電子數據交換）方式製作公文書傳遞予海關，達成即時追蹤之目的。在貨物運抵後，透過此服務平台的連結，亦可即時與國外代理聯繫，簡化所有作業程序，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在 GLS 系統的挹注之下，本公司不僅可以從客戶角度出發，為客戶節省作業時間及成本，同時也大幅簡化本公司內部作業流程，例如出口過程中，繕打完成之提單及班機資料，可直接轉由報關部門操作，避免重複輸入及覆核之人力資源，為客戶及本公司創造雙贏的局面。

(2) 具備專業認證，提供客戶更便捷及快速的服務

本公司業經中華民國「海關」認證取得 AEO（Authorized Economic Operator, AEO，安全優質認證企業）資格，除因降低貨物抽驗比率而得以提供客戶簡化通關和快速放行的便利外，長遠來說，將可提升在國際貿易供應鏈中拓展業務、爭取貿易夥伴合作機會之競爭力，而為業者提供較多商機。

而捷迅美國為美國國土安全部海關邊境保護局（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 CBP）倡議的反恐計畫 C-TPAT（Customs -Trade Partnership Against

Terrorism) 成員，不但可以迅速處理貨物，避免無必要的檢查，亦加強了公司的安全管理。

在中國及香港，因取具 CEPA (Closer Economic Partnership Arrangement, CEPA 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 執照，使香港轉運大陸地區之客戶獲得快速且便利的服務。另，本公司多年來深耕華東地區空運市場，是少數台商航空貨運承攬業主中擁有一級貨代資質之貨運承攬業者，搭配自有之海關監管資質的物流車隊，可在中國大陸境內各監管區域間完成整合型物流服務。

(3) 先進的 VMI 客戶庫存管理系統

本公司之香港物流中心（捷迅香港），提供客戶倉儲及進出庫之庫存管理服務（Vendor Management Inventory, VMI，供應商庫存管理系統），當客戶將貨物存放於本公司倉庫時，可透過本系統，直接掌控該公司貨物進、出庫情形及存貨庫存狀況，並設置存貨安全水位，若庫存低於安全水位時，系統將會發出警示提醒，本公司亦會定期提供報表，協助客戶進行存貨庫存管理。

另，客戶亦可直接透過系統進行貨物配送，客戶只要自系統選取出貨料號並輸入相關配送資訊，即可直接由倉庫出貨，節省客戶運送成本。

藉由此庫存管理服務，本公司將可為客戶節省倉儲及運送成本，結合前後端之物流配送服務，提供客戶更多元、更便利的選擇。

(4) 擁有專業及資深的營運團隊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逾 30 年，部門主管於業界經驗皆為 10 年以上，擁有豐富之實務經驗，從早期主力於電子產業，藉著貨量及業務量穩定增長，近年來，服務範圍更擴大至其他製造業、內需產業等領域。本公司營運模式靈活，與各子公司間交流效率高、訊息傳遞及時且能夠相互支援，故能及時處理客戶及供應商的問題，加上管理階層及操作人員穩定性、互動性高，配合專業 IT 團隊，在報關業務、理貨包裝、乃至於航線規劃等相關諮詢上皆能提供專業的服務，在業界始終保有良好商譽。

(5) 與各大運輸業者合作多年且關係良好

由於航空貨運承攬業者係協助托運人處理有關報關、海空貨物運送及內陸運輸之工作，免去托運人同時面對海關、船公司、航空公司及貨運公司等單位，並節省許多時間及成本。與一般客戶直接與船公司或航空公司接洽比較，貨運承攬業者因具有集合許多託運人之貨物能力，故能夠挾帶較大貨運量之優勢向運送人（航空公司、船公司）爭取更優惠之價格。本公司發展多年來與各大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皆有簽署代理合約，在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及貨量穩定持續增長的背景下能夠取得更加優惠且具競爭力之價格及服務。

(6) 跟進市場、發展電子商務客群

因科技發達，消費模式改變，現在出貨的方式已不再是傳統 B2B 的運送方式，反而多以 B2C 或 C2C 方式大量運送，配合的客戶群，除了傳統消費型電子產業外，電子商務相關客群已佔極大比例。在看好電商派送服務商機為未來的趨勢下，在整合型

包裹遞送服務發展上，更要快馬加鞭努力去做，待成熟時會將此服務推廣至香港及台灣，提供更好的服務給社會，也創造屬於自己的品牌價值，期許能成為國際知名之大型整合型包裹遞送服務公司。

(7) 立足亞洲，放眼全球

本公司於台灣、中國大陸、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等地均已設置營運據點，且亞洲各據點均為國際間主要轉運空港及主要城市，可滿足公司企業對於跨國物流數量與即時性的需求。於歐美航線方面，本公司已於美國深耕經營超過 15 年，於美東及美西地區包括達拉斯、舊金山、芝加哥、紐約等地均有營運據點，並透過與國外代理合作方式，彌補所缺乏的服務據點及航線，將本公司業務拓展至全球。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貼近產業市場

捷迅一直以來貼近市場，對於市場變動極為敏感，隨時因應國際市場變動調整客群，自以往電子業之桌上型電腦、電視等客群轉變為智慧型手機、雲端伺服器等高單價產品之客戶；現因消費模式改變，B2B 轉變為 B2C，電商網購交易方式盛行，加強跨境電子商務市場客群之發展。而這樣的做法，使集團營運隨國際變動有所衝擊時，不致因轉型不易或調整過慢衝擊太大。

B. 優秀的經營團隊

經營團隊具經驗且高度企圖心，可迅速跟隨國際脈動，不斷創新及抱持熱忱，集團間彼此緊密團結合作。

C. 運輸及通訊網絡的全球化、自由化發展

在國際貿易的範疇中，貨運承攬業者與進出口商存在著相互依存之關係，其中全球景氣的好壞更直接影響了國際貿易活動的發展。數十年來隨著網絡通訊技術的進步，不僅提升了資訊流通的速度，更大大降低了時間及人力成本，而不斷朝著更加自由化的全球貿易活動亦帶給了國際貨運承攬業未來更加廣泛的發展利基。隨著大陸近幾年來在經濟發展架構上的轉型，過去集中於大陸的密集性出口代工產業將會隨著其人口及薪資結構的趨勢變化，而轉向世界其他具備相同條件之新興國家，此一變化將促使國際貿易往來更加頻繁，亦有利於國際貨運業的成長。

D. 深耕台灣、佈局全球市場

本公司於民國 73 年創立至今已逾 30 年，係 100% 台資企業，業務亦自行開發，並非仰賴國外代理商提供。成立至今參與了台灣中小企業蓬勃發展的黃金歲月，亦經歷過亞洲金融風暴、網路泡沫以及金融海嘯等全球性金融動蕩，伴隨台灣民間企業一路度過重重困難，至今仍屹立不搖。30 餘年的歲月中除了累積了豐富的貨運操作經驗，更透過不斷建立海外據點開拓出全球性的貨運代理網路以及提供更全方位的優質服務，加上公司內部無論是在管理模式的創新、人員訓練的精進以及軟硬體設備的提升，使得本公司在相關貨運代理服務範疇中，近年來已成為業界的模範

以及亞太地區重要貨運承攬業者之一。未來隨著全球景氣逐步復甦以及代工體系的區域化，本公司將會竭力透過開發新據點、新航線，並鞏固固有航線及秉持團結、創新、負責、紀律的企業文化及服務品質，期許能夠在全球製造業供應鏈中，扮演最頂尖的中間聯繫角色，與國內外各大進出口商合作，一同共創雙贏的局面。

(2) 不利因素

A.海、空運價不明確性

海、空運價掌握在供應商手上，如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且隨著國際情勢、政治因素、經濟變動等而有所變動，承攬業者並無實質主導權。

B.消費型態改變

各類電子業商品趨於精巧細緻化的包裝，功能亦趨向於多元化而致使許多新興商品已可多機一體使用，國際間載運的供需逐漸失衡。

C.人力成本上升

子公司分布地區的人力成本不斷攀升，但運輸物流業需仰賴具專業且有經驗人才，而致使雖產品體積變小運量減少，但人力成本仍需維持一定的運營狀態。

D.大陸服務業市場的進一步開放，同行競爭將趨於激烈

大陸改革開放至今已超過 30 年，隨著中國經濟的高度發展，國際貿易地位與日俱增，按照大陸加入世貿組織的承諾，近幾年 WTO 對外經濟的開放，國際物流運輸產業也已從過去的國營寡占型態，逐漸開放物流服務業者的市場進入限制而轉變成百家爭鳴的完全競爭市場，未來可以預見的是屆時國際型物流業者將憑藉著雄厚資本與其全球服務網等優勢競逐大陸市場，同業之間的策略聯盟與購併的企業模式將產生實力堅強的競爭對手，而帶來強大經營壓力。

此外，近期數年經濟衰退的陰影，讓過去專業分工之各型態物流業者，必須朝向提供產業垂直整合型之物流服務功能，最明顯的就是倉儲與報關業者開始向上整合客戶的需求，透過成立海空運物流部門來分食國際物流的市場，此現象更加大了產業競爭的難度。因應此一趨勢，本公司將持續採取全方位、多樣化服務的經營策略，積極發展報關、倉儲、陸路運輸等相關業務，並自我開發電子物流網路平台系統，提升貨物起運地到目的地流通過程的資訊掌握程度，增加服務的附加價值，更藉由資本市場的融資過程以提升本公司資金實力，協助達成上述相關產業間之策略聯盟與整合目標，以增加經營的競爭優勢。

E.貨物愈加「輕、薄、短、小」

近年來，由於智慧型手機普及，零、組件等體積亦隨之變小，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國際間載運的需求量大幅縮減，相應的收入也會隨之減少。此情況亦會直接反映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載貨量，顛覆以往之飛機及船的體積愈大愈好，現在載運工具將會走向體積變小，但班次密集的方式。

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以往運價之主導權掌控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由於本公司具備自行攬貨能力，雖面臨了貨物體積輕薄短小的趨勢，但反而能藉此跳出運輸公司的掌控，依據對本公司較有利的方向，選擇配合的供應商，並可與其議價。

(3) 因應對策

- A. 因應國際間市場變化，藉由隨時掌握產業動態消息、定期召開檢討會議，即時調整業務方向及與上下游合作廠商保持議價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 B. 因應消費習慣改變導致載貨運量減少，調整訂價制度，教育客戶物流供應鏈的服務業者是以提供最佳物流運輸方案來取代只著重運價差異，確保集團營運毛利，不因航空運價調漲而流失客戶或調降而產生同業低價競爭。
- C. 透過自有 IT 團隊可自行開發程式，有效控管貨物流程進度，簡化人工所需花費的時間，有效降低人力成本。

(二) 主要服務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服務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屬貨運承攬服務業，提供全方位整合型之陸海空運運輸及報關等服務，憑藉資訊系統整合之優勢能有效降低企業運輸成本、縮短運輸時效並提升貨物安全妥善率，進而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

2. 產製過程：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不適用。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航空（股）公司	394,215	17.56	-	中華航空（股）公司	358,284	13.79	-	中華航空（股）公司	77,889	12.07	-
2	長榮航空（股）公司	178,880	7.97	-	長榮航空（股）公司	262,148	10.09	-	長榮航空（股）公司	64,679	10.03	-
	其他	1,672,328	74.47	-	其他	1,977,313	76.12	-	其他	502,483	77.90	-

	進貨淨額	2,245,423	100.00	-	進貨淨額	2,597,745	100.00	-	進貨淨額	645,051	100.00	-
--	------	-----------	--------	---	------	-----------	--------	---	------	---------	--------	---

增減變動分析：

對中華航空(股)公司進貨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減少 3.77%；對長榮航空(股)公司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較去年增加 2.12%，主要係因客戶出貨航線不同，相對於航空公司訂艙之需求跟隨客戶需求調整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營業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517,636	19.01	-	A 公司	499,458	15.52	-	C 公司	148,070	18.85	-
2	B 公司	11,733	0.43	-	B 公司	355,876	11.06	-	D 公司	84,820	10.80	-
	其他	2,193,992	80.56	-	其他	2,362,005	73.41	-	其他	552,777	70.35	-
	銷貨淨額	2,723,361	100.00	-	銷貨淨額	3,217,339	100.00	-	銷貨淨額	785,667	100.00	-

註：A 公司非本公司關係人，因雙方簽有保密協定，故不擬揭露公司名稱。

增減變動分析：

對 A 公司銷貨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減少 3.49%，變動不大不擬說明。

對 B 公司為 107 年年底新進客戶，108 年穩定配合且出貨量增加。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公司為海空運貨運承攬及報關業，以提供專業物流服務為主，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服務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量	值	量	值
空運服務	註	1,810,318	註	2,339,560
海運服務	註	398,333	註	391,042
其他服務	註	514,710	註	486,737
合 計		2,723,361		3,217,339

註：因包含各項服務，單位不同致無法加總。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行 政 管 理 人 員	112	107	111
	營 業 銷 售 人 員	7	9	6
	一 般 作 業 人 員	204	200	185
	合 計	323	316	302
平 均 年 歲		36.62	37.03	37.0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49	7.00	7.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5.26	7.28	7.62
	大 專	49.23	50.63	53.97
	高 中	35.60	31.33	30.13
	高 中 以 下	9.91	10.76	8.2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不適用。
- (二)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並無環境汙染情事，故不適用。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 目前污染情況及其改善對於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了提供員工優質的工作環境，同時也非常注重員工健康，故於辦公室設立健身中心，鼓勵員工於閒暇之餘透過運動抒發壓力、調劑身心。

另，公司每年視經營狀況發放年節獎金及員工酬勞、提撥補助供各部門聚餐聯誼，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各類文康活動。

2. 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

由於員工係本公司相當重要之資產，為增進員工之專業能力、工作品質與績效，除安排新進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外，另依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安排專業訓練課程，以增進本職學能。

- (1) 新進人員訓練：為使公司新進人員能迅速地瞭解公司所屬產業、競爭優勢與集團經營理念，並快速建立公司員工對於公司企業文化之認同感，進而能在工作崗位上勝任愉快發揮所長。
- (2) 在職訓練：除安排在職員工參與提升必備知識及技能之專業課程外，公司亦不定期安排問題解析能力、職場 EQ 管理等軟實力開發課程，而員工於各種訓練課程表現，將會納入人員晉升之考量，藉以遴選優秀管理人才，以提升本公司競爭力及促進員工持續成長。

3. 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凡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每月按薪資總額提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保管；另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規定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其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照顧，為確保勞資關係和諧發展及促進勞資合作順暢，依照「勞資會議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透過定期開會相互溝通、勞雇雙方應本和諧誠信原則共同協商解決問題，進而提高工作效率。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818,637	918,059	946,334	976,379	1,183,045	1,295,503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註 2)		124,674	132,039	125,473	120,253	113,833	112,170
無 形 資 產		1,109	744	544	306	261	208
其 他 資 產		27,261	30,003	33,734	41,474	120,064	136,961
資 產 總 額		971,681	1,080,845	1,106,085	1,138,412	1,417,203	1,544,84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34,671	353,487	403,184	418,949	594,401	557,670
	分 配 後	487,131	413,487	455,644	471,409	(註 3)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80,413	82,085	100,715	80,136	130,163	124,80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515,084	435,572	503,899	499,085	724,564	682,479
	分 配 後	567,544	495,572	556,359	551,545	(註 3)	(註 3)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56,597	645,273	602,186	639,327	692,639	862,363
股 本		216,020	262,300	262,300	262,300	262,300	300,000
資 本 公 積		-	72,277	72,277	72,277	73,701	167,621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03,988	286,042	282,834	305,426	372,055	404,878
	分 配 後	151,528	226,042	230,374	252,966	(註 3)	(註 3)
其 他 權 益		36,589	24,654	(15,225)	(676)	(15,417)	(10,136)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456,597	645,273	602,186	639,327	692,639	862,363
總 額 分 配 後		404,137	585,273	549,726	586,867	(註 3)	(註 3)

註 1：民國 104 年至 108 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09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公司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分配後數字俟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營 業 收 入	2,738,744	2,835,453	2,661,664	2,723,361	3,217,339	785,667
營 業 毛 利	343,690	403,456	280,907	282,952	366,463	89,687
營 業 損 益	136,531	195,831	88,066	90,739	163,031	42,717
營業外收入及 支 出	(3,175)	1,271	(567)	(1,448)	(8,510)	(2,308)
稅 前 淨 利	133,356	197,102	87,499	89,291	154,521	40,409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32,8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32,823
本期其他綜合 損 益 （稅後淨額）	12,284	(11,704)	(39,995)	16,342	(16,202)	5,281
本期綜合損益 總 額	100,371	122,579	16,913	89,928	104,348	38,104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32,823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100,371	122,579	16,913	89,928	104,348	38,104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每 股 盈 餘	4.08	5.27	2.17	2.81	4.60	1.10

註 1：民國 104 至 108 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09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85,443	115,399	173,911	146,330	246,90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註 2)		95,598	95,024	95,235	94,673	94,027
無 形 資 產		943	388	349	249	261
其 他 資 產		434,762	547,785	566,520	581,639	601,437
資 產 總 額		616,746	758,596	836,015	822,891	942,62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85,569	43,262	143,363	113,451	186,076
	分 配 後	138,029	103,262	195,823	165,911	(註 3)
非 流 動 負 債		74,580	70,061	90,466	70,113	63,912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160,149	113,323	233,829	183,564	249,988
	分 配 後	212,609	173,323	286,289	236,024	(註 3)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456,597	645,273	602,186	639,327	692,639
股 本		216,020	262,300	262,300	262,300	262,300
資 本 公 積		-	72,277	72,277	72,277	73,701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203,988	286,042	282,834	305,426	372,055
	分 配 後	151,528	226,042	230,374	252,966	(註 3)
其 他 權 益		36,589	24,654	(15,225)	(676)	(15,417)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456,597	645,273	602,186	639,327	692,639
	分 配 後	404,137	585,273	549,726	586,867	(註 3)

註 1：民國 104 至 108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分配後數字俟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4. 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312,635	313,491	485,039	649,508	903,163
營 業 毛 利	56,599	68,184	59,691	69,549	111,128
營 業 損 益	16,220	25,328	15,728	26,634	63,3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4,048	133,510	61,608	54,251	73,864
稅 前 淨 利	100,268	158,838	77,336	80,885	137,21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284	(11,704)	(39,995)	16,342	(16,2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371	122,579	16,913	89,928	104,34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88,087	134,283	56,908	73,586	120,550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0,371	122,579	16,913	89,928	104,3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4.08	5.27	2.17	2.81	4.60

註 1：民國 104 至 108 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黃海悅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陳招美 (註)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永富、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註: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委任。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 1)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01	40.30	45.56	43.84	51.13	44.1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0.73	550.87	560.20	598.29	722.82	880.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8.33	259.72	234.72	233.05	199.03	232.31
	速動比率(%)	177.90	247.58	223.45	218.44	189.13	221.67
	利息保障倍數	54.39	526.61	124.59	62.45	20.94	21.7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8	5.41	5.32	5.17	5.3	4.69
	平均收現日數	66.60	67.46	68.60	70.59	68.86	77.82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8	8.41	9.12	9.44	10.01	9.28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1.65	22.09	20.67	22.17	27.49	27.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2.96	2.76	2.43	2.43	2.52	2.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74	13.11	5.26	6.66	9.92	9.29
	權益報酬率(%)	20.84	24.37	9.12	11.85	18.10	16.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1.73	75.14	33.36	34.04	58.91	53.88
	純益率(%)	3.22	4.74	2.14	2.70	3.75	4.18
	每股盈餘(元)	4.08	5.27	2.17	2.81	4.60	1.1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18	47.18	10.92	19.90	27.19	8.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0	2.98	2.23	1.97	1.92	2.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31	15.00	(2.15)	4.01	13.81	4.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1	1.99	3.06	3.00	2.45	2.29
	財務槓桿度	1.02	1.00	1.01	1.02	1.05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間租賃負債增加使非流動負債增加，獲利成長使本期淨利增加使權益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IFRS16 使租賃負債產生之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4.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5.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6.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 7.純益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 8.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稅前淨利及其他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上升所致，而流動負債增加幅度相較去年小於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上升幅度。
- 10.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稅前淨利及其他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上升所致。

註1：民國104至108年係經會計師查核；109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6）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比率計算之。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4 年 (註 1)	105 年 (註 1)	106 年 (註 1)	107 年 (註 1)	108 年 (註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7	14.94	27.97	22.31	26.5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55.64	752.79	727.31	749.36	804.6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9.85	266.74	121.31	128.98	132.69
	速動比率(%)	95.79	260.01	118.38	120.93	126.79
	利息保障倍數	87.66	697.66	214.64	76.24	157.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8	5.22	6.27	6.31	6.35
	平均收現日數	66.60	69.92	58.21	57.84	57.48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10	11.21	11.14	11.63	16.53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6	3.29	5.10	6.84	9.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4	0.46	0.61	0.78	1.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48	19.55	7.18	8.98	13.74
	權益報酬率(%)	20.84	24.37	9.12	11.85	18.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6.42	60.56	29.48	30.84	52.31
	純益率(%)	28.18	42.83	11.73	11.33	13.35
	每股盈餘(元)	4.08	5.27	2.17	2.81	4.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24	38.19	17.01	-	7.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4	0.67	0.57	0.29	0.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4.90)	(4.64)	(5.10)	(9.19)	(4.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6	2.52	3.62	2.56	1.72
	財務槓桿度	1.08	1.01	1.02	1.04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獲利上升使營收及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增加所致。						
2.應付帳款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銷貨成本隨營收增加而增加,但航空公司付款天期短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4.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5.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6.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7.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8.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新進電子商務客戶且其出貨量增加所致。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應收帳款增加及應付帳款減少，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10.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應收帳款增加，及今年因營運需求增加短期借款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民國104至108年係經會計師查核。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6）。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本公司係自102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1年12月31日以前不適用。

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4.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本公司自民國 103 年起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等，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永富會計師及陳招美會計師查核完竣並於 109 年 3 月 24 日出具查核報告，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

此 致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永芳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4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顧 城 明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捷迅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迅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迅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迅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捷迅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捷迅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其中 108 年度來自新增主要客戶或營業收入增加金額超過重大性之客戶（以下稱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合計為 1,378,376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3%。因其涵蓋國內外之各類公司，整體營業收入金額及個別變動金額對合併財務報告均屬重大，且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係審計準則公報所預設之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該部分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營業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全年度重點查核客戶收入明細資料，核對及調節明細資料之完整性後，再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並執行細項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包含報關資料及海空運公司之文件等）及期後收款情形。
3. 取得期後之收入明細帳，檢視有無發生重大折讓，以確認收入認列有無重大異常。

其他事項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迅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迅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迅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迅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迅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迅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劉永富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4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61,174	32	\$ 370,377	3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39,075	3	35,576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1,983	-	4,2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八）	660,399	47	544,853	4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311	-	1,09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94	-	81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四）	19,809	1	19,46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83,045</u>	<u>83</u>	<u>976,379</u>	<u>8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859	-	3,891	-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113,833	8	120,253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二）	81,930	6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61	-	3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225	1	7,12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十四及二九）	28,050	2	30,454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34,158</u>	<u>17</u>	<u>162,033</u>	<u>1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17,203</u>	<u>100</u>	<u>\$ 1,138,41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70,000	5	\$ 31,000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	2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307,461	22	261,839	2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70,160	5	68,77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868	1	11,02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25,844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08,068	7	46,049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94,401</u>	<u>42</u>	<u>418,949</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1,317	4	66,597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58,950	4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826	1	10,89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70	-	2,6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0,163</u>	<u>9</u>	<u>80,136</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724,564</u>	<u>51</u>	<u>499,085</u>	<u>44</u>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262,300	19	262,300	23
3200	資本公積	73,701	5	72,277	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380	4	47,02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6	-	15,22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16,999	22	243,180	22
3400	其他權益	(15,417)	(1)	(676)	-
3XXX	權益總計	<u>692,639</u>	<u>49</u>	<u>639,327</u>	<u>5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417,203</u>	<u>100</u>	<u>\$ 1,138,41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3,217,339	100	\$ 2,723,36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八）	<u>2,850,876</u>	<u>89</u>	<u>2,440,409</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366,463</u>	<u>11</u>	<u>282,952</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4,693	-	14,265	-
6200	管理費用	188,040	6	178,787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699</u>	<u>-</u>	<u>(83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03,432</u>	<u>6</u>	<u>192,213</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63,031</u>	<u>5</u>	<u>90,73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及二八）				
7010	其他收入	1,792	-	2,14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4)	-	(2,136)	-
7050	財務成本	<u>(7,748)</u>	<u>-</u>	<u>(1,45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510)</u>	<u>-</u>	<u>(1,448)</u>	<u>-</u>
7900	稅前淨利	154,521	5	89,291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33,971)</u>	<u>(1)</u>	<u>(15,705)</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0,550</u>	<u>4</u>	<u>73,586</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826)	-	\$ 1,86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2)	-	1,2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65	-	(4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709)	(1)	13,65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16,202)	(1)	16,342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04,348	3	\$ 89,928	3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0,550	4	\$ 73,586	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4,348	3	\$ 89,928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4.60		\$ 2.81	
9810	稀 釋	\$ 4.59		\$ 2.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普通股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餘	其他	權	益	總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2,300	\$ 72,277	\$ 41,330	\$	\$ 241,504	(\$ 15,225)	(\$ 327)	\$ 601,859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5,691	-	(5,691)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25	(15,225)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2,460)	-	-	(52,460)	
D1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73,586	-	-	73,586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6	13,658	1,218	16,34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052	13,658	1,218	89,92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2,300	72,277	47,021	15,225	243,180	(1,567)	891	639,327	
B1	107 年度盈餘分配	-	-	7,359	-	(7,359)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2,460)	-	-	(52,460)	
B17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14,549)	14,549	-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120,550	-	-	120,550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1)	(13,709)	(1,032)	(16,202)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089	(13,709)	(1,032)	104,34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424	-	-	-	-	-	1,42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2,300	\$ 73,701	\$ 54,380	\$ 676	\$ 316,999	(\$ 15,276)	(\$ 141)	\$ 692,6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域明



經理人：孫銅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54,521	\$ 89,29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6,768	8,853
A20200	攤銷費用	310	43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699	(839)
A20900	財務成本	7,748	1,453
A21200	利息收入	(396)	(493)
A21300	股利收入	(360)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24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883	14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1,307	5,36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18	(1,129)
A31150	應收帳款	(124,512)	(38,3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87	(1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48)	(496)
A32130	應付票據	(256)	118
A32150	應付帳款	39,935	5,1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79	5,5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8,928	32,79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95)	(1,500)
A32990	存入保證金	(2,574)	(7,4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205,566	98,5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9	42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44)	(1,4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623)	(14,1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1,588</u>	<u>83,36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9)	(9,13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5,458)	(3,48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95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65)	(19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2,404	(\$ 8,77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	6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6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456</u>)	(<u>21,51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9,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3,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2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5,33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460)	(52,460)
C04600	現金增資之預收股款	<u>3,091</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5,706</u>)	(<u>85,68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29</u>)	<u>1,45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0,797	(22,38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70,377</u>	<u>392,76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1,174</u>	<u>\$ 370,3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73 年 2 月 1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於 102 年 9 月 13 日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 4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7.31%，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128,53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5,904)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6,398)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116,228</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105,275
加：因延長租賃選擇權及終止租賃選擇權處理不同產生之調整	<u>1,610</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106,885</u>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06,885	\$ 106,885
資產影響	\$ -	\$ 106,885	\$ 106,885
租賃負債—流動	\$ -	\$ 55,062	\$ 55,062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1,823	51,823
負債影響	\$ -	\$ 106,885	\$ 106,885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註三三之附表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一定存）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

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一)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一定比例之股份由公司員工認購，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因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故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給與日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89	\$ 1,44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6,085	368,92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000	-
	<u>\$ 461,174</u>	<u>\$ 370,377</u>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16%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859	\$ 3,891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收取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60 仟元及 0 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三。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受限制資產		
活期存款（1）	\$ 35,984	\$ 35,576
活期存款（2）	3,091	-
定期存款（3）	654	653
減：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54)	(653)
	\$ 39,075	\$ 35,576

1. 係合併公司質押予銀行作為融資及營業保證額度擔保之存款，請參閱附註二九。

2. 係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於繳款期間收取之預收股款，請參閱附註十九。

3. 係合併公司設定質押定期存款作為營業所需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九。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83	\$ 4,201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1,983</u>	<u>\$ 4,201</u>
<u>應收帳款淨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非關係人	\$ 661,641	\$ 545,887
關係人	427	78
減：備抵損失	(<u>1,669</u>)	(<u>1,112</u>)
	<u>\$ 660,399</u>	<u>\$ 544,853</u>
<u>其他應收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311	\$ 1,09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11</u>	<u>\$ 1,098</u>
<u>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因營業而發生	\$ 2,240	\$ 2,143
減：備抵損失	(<u>2,240</u>)	(<u>2,143</u>)
	<u>\$ -</u>	<u>\$ -</u>

合併公司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至60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除對於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等程序訂有相關內控制度及辦法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

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合併公司將其轉列為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18%	0.10%	0.64%~2.59%	4.57%~40.08%	100%	
總帳面金額	\$ 592,922	\$ 60,354	\$ 6,546	\$ 3,913	\$ 2,867	\$ 666,6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	(63)	(71)	(901)	(2,867)	(3,909)
攤銷後成本	<u>\$ 592,915</u>	<u>\$ 60,291</u>	<u>\$ 6,475</u>	<u>\$ 3,012</u>	<u>\$ -</u>	<u>\$ 662,693</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	0.10%	0.30%~1.34%	6.70%~26.22%	100%	
總帳面金額	\$ 472,697	\$ 59,084	\$ 16,904	\$ 1,872	\$ 2,850	\$ 553,40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	(58)	(88)	(249)	(2,850)	(3,255)
攤銷後成本	<u>\$ 472,687</u>	<u>\$ 59,026</u>	<u>\$ 16,816</u>	<u>\$ 1,623</u>	<u>\$ -</u>	<u>\$ 550,152</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255	\$ 4,158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699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利益	-	(83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06)
外幣換算差額	(45)	42
年底餘額	<u>\$ 3,909</u>	<u>\$ 3,255</u>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捷迅香港)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捷迅香港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捷迅中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捷迅深圳)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捷迅東莞)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捷迅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0%	100%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捷迅國際物流(香港))	陸運運輸	100%	100%
捷迅深圳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捷迅仙桃)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
捷迅新加坡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檳城)	整合型物流服務	100%	100%

(一) 捷迅美國於86年2月設立於美國加州，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二) 捷迅香港於80年10月設立於香港，本公司主要係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及新加坡等子公司，108年12月31日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附表六及七。捷迅香港及其子公司主要營業風險為政令及兩岸間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三) 捷迅深圳於108年8月以人民幣300仟元投資捷迅仙桃，取得100%股權，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捷迅仙桃於108年11月再辦理增資人民幣200仟元，實收股本由300仟元增加至500仟元，由捷迅深圳100%認購，捷迅深圳對其持股比例不變。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73,310	\$ 40,326	\$ 35,805	\$ 29,614	\$ 179,055
增 添	-	50	3,494	1,914	5,458
處 分	-	(234)	(10,258)	(1,884)	(12,376)
淨兌換差額	-	(412)	(678)	(608)	(1,69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3,310</u>	<u>\$ 39,730</u>	<u>\$ 28,363</u>	<u>\$ 29,036</u>	<u>\$ 170,439</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2,625	\$ 27,840	\$ 18,337	\$ 58,802
折舊費用	-	1,179	2,734	4,574	8,487
處 分	-	(234)	(7,408)	(1,856)	(9,498)
淨兌換差額	-	(158)	(568)	(459)	(1,18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3,412</u>	<u>\$ 22,598</u>	<u>\$ 20,596</u>	<u>\$ 56,606</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73,310</u>	<u>\$ 26,318</u>	<u>\$ 5,765</u>	<u>\$ 8,440</u>	<u>\$ 113,833</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3,310	\$ 40,554	\$ 34,979	\$ 26,981	\$ 175,824
增 添	-	-	451	3,031	3,482
處 分	-	-	-	(788)	(788)
淨兌換差額	-	(228)	375	390	53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3,310</u>	<u>\$ 40,326</u>	<u>\$ 35,805</u>	<u>\$ 29,614</u>	<u>\$ 179,055</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1,487	\$ 24,200	\$ 14,664	\$ 50,351
折舊費用	-	1,215	3,350	4,288	8,853
處 分	-	-	-	(774)	(774)
淨兌換差額	-	(77)	290	159	37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625</u>	<u>\$ 27,840</u>	<u>\$ 18,337</u>	<u>\$ 58,80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3,310</u>	<u>\$ 27,701</u>	<u>\$ 7,965</u>	<u>\$ 11,277</u>	<u>\$ 120,25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 年
房屋裝修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

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上述不動產及設備無減損跡象。

合併公司為借款額度設定擔保之抵押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108及107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 70,914
運輸設備	<u>11,016</u>
	<u>\$ 81,93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8年度</u>
	<u>\$ 36,07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53,685
運輸設備	<u>4,596</u>
	<u>\$ 58,281</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5,844</u>
非流動	<u>\$ 58,95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1.50%~10.88%
運輸設備	1.50%~10.8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1~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0,71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19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4,863</u>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內	\$ 67,59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0,872
超過 5 年	65
	<u>\$128,530</u>

認列為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租金支出	<u>\$ 55,099</u>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532	\$ 4,343
單獨取得	265	190
淨兌換差額	(25)	(1)
年底餘額	<u>\$ 4,772</u>	<u>\$ 4,532</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4,226	\$ 3,799
攤銷費用	310	430
淨兌換差額	(25)	(3)
年底餘額	<u>\$ 4,511</u>	<u>\$ 4,226</u>
年底淨額	<u>\$ 261</u>	<u>\$ 306</u>

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1～10 年計提攤銷。

十四、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 付 款		
— 貨 款	\$ 12,499	\$ 12,311
— 費 用	3,747	3,216
— 其 他	116	404
其 他	3,447	3,530
	<u>\$ 19,809</u>	<u>\$ 19,46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27,396	\$ 29,80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八)	654	653
催收款(附註九)	-	-
	<u>\$ 28,050</u>	<u>\$ 30,454</u>

預付貨款主要係合併公司營運上所需預付予郵政單位之款項。

十五、借款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u>\$ 70,000</u>	<u>\$ 31,000</u>
利率區間	1.48%~1.50%	1.50%

合併公司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設定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二九。

有關金融機構提供予合併公司之額度及使用情形，請詳附註二七(四)。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付票據	\$ -	\$ 256
應付帳款	<u>307,461</u>	<u>261,839</u>
	<u>\$ 307,461</u>	<u>\$ 262,095</u>

平均付款期間為 30 至 6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薪資、獎金及酬勞	\$ 54,557	\$ 48,099
應付勞務費	1,589	1,661
其他	<u>14,014</u>	<u>19,017</u>
	<u>\$ 70,160</u>	<u>\$ 68,7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其他流動負債</u>		
代收關稅	\$ 93,050	\$ 34,409
暫收款	11,785	10,331
預收股款(附註十九(一))	3,091	-
其他	142	1,309
	<u>\$ 108,068</u>	<u>\$ 46,049</u>

代收關稅主要係捷迅美國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代客戶收付之進出口關稅。

預收股款請參閱附註十九之說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其他納入編製主體之子公司皆係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法律規定以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基本養老金及社會福利金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請詳附註二一(五)員工福利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878	\$ 19,07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052)	(8,1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826</u>	<u>\$ 10,8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9,078</u>	<u>(\$ 8,183)</u>	<u>\$ 10,89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2	-	152
利息費用（收入）	<u>191</u>	<u>(88)</u>	<u>103</u>
認列於損益	<u>343</u>	<u>(88)</u>	<u>2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1)	(28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	-	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71	-	47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632</u>	<u>-</u>	<u>1,63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07</u>	<u>(281)</u>	<u>1,826</u>
雇主提撥數	-	(3,029)	(3,029)
福利支付數	<u>(1,650)</u>	<u>1,529</u>	<u>(121)</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9,878</u>	<u>(\$ 10,052)</u>	<u>\$ 9,826</u>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21,978</u>	<u>(\$ 7,715)</u>	<u>\$ 14,26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5	-	185
利息費用（收入）	<u>247</u>	<u>(94)</u>	<u>153</u>
認列於損益	<u>432</u>	<u>(94)</u>	<u>33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7)	(25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46	-	24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57)</u>	<u>-</u>	<u>(1,8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11)</u>	<u>(257)</u>	<u>(1,868)</u>
雇主提撥數	-	(1,838)	(1,838)
福利支付數	<u>(1,721)</u>	<u>1,72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9,078</u>	<u>(\$ 8,183)</u>	<u>\$ 10,895</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71)	(\$ 487)
減少 0.25%	\$ 491	\$ 5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76	\$ 494
減少 0.25%	(\$ 460)	(\$ 47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98	\$ 1,27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9.5年	10.2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6,230</u>	<u>26,230</u>
已發行股本	<u>\$ 262,300</u>	<u>\$ 262,300</u>

本公司於106年5月23日經股東會通過變更額定股本為500,000仟元，分為50,000仟股，業已於109年2月11日向主管機關提出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截至108年12月31日之實收股本為262,300仟元，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考量中長期經營規劃及資金需求，於108年10月24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為3,770仟股，嗣後發行價格訂為每股35元，股款繳納期間為108年12月31日至109年1月10日，截至108年12月31日已預收股款3,091仟元（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並於109年1月13日收足股款後，以當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辦理增資，業已於109年2月11日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1,048	\$ 71,04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員工認股權轉列發行溢價	1,229	1,22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3)</u>		
員工認股權	<u>1,424</u>	<u>-</u>
	<u>\$ 73,701</u>	<u>\$ 72,277</u>

-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2) 係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於增資完成後轉列發行溢價，惟僅得用以彌補虧損；增資完成前列於員工認股權項下，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3) 108 及 107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048	\$ 1,229	\$ -	\$ 72,27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	-	1,424	1,42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048</u>	<u>\$ 1,229</u>	<u>\$ 1,424</u>	<u>\$ 73,701</u>
107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048</u>	<u>\$ 1,229</u>	<u>\$ -</u>	<u>\$ 72,277</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修正後章程之股利分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

議。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20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配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59	\$ 5,69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549)	15,225	-	-
現金股利	52,460	52,460	2.00	2.00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2,055</u>
特別盈餘公積	<u>\$ 14,741</u>
現金股利	<u>\$ 60,00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註)	\$ 2.00

註：係以 109 年 1 月 13 日增資基準日後之股本計算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5,225	\$ -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 (迴轉) 提列數	(<u>14,549</u>)	<u>15,225</u>
年底餘額	<u>\$ 676</u>	<u>\$ 15,22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567)	(\$ 15,22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709</u>)	<u>13,658</u>
年底餘額	<u>(\$ 15,276)</u>	<u>(\$ 1,56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891	(\$ 327)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032)	1,218
年底餘額	(\$ 141)	\$ 891

二十、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u>\$ 3,217,339</u>	<u>\$ 2,723,361</u>

(一)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1,983</u>	<u>\$ 4,201</u>	<u>\$ 3,072</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	<u>\$ 660,399</u>	<u>\$ 544,853</u>	<u>\$ 497,28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一、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360	\$ -
政府補助款	451	662
利息收入	396	493
租金收入	75	88
其他	510	898
	<u>\$ 1,792</u>	<u>\$ 2,14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賠償損失	(\$ 462)	(\$ 1,234)
淨外幣兌換損失(附註二一(七))	(659)	(7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883)	(14)
其他	(550)	(110)
	<u>(\$ 2,554)</u>	<u>(\$ 2,136)</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6,623	\$ -
銀行借款利息	<u>1,125</u>	<u>1,453</u>
	<u>\$ 7,748</u>	<u>\$ 1,45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8,487	\$ 8,853
使用權資產	58,281	-
無形資產	<u>310</u>	<u>430</u>
	<u>\$ 67,078</u>	<u>\$ 9,283</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698	\$ 3,096
營業費用	<u>19,380</u>	<u>6,187</u>
	<u>\$ 67,078</u>	<u>\$ 9,28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1,814	\$ 273,44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15,244	14,558
確定福利計畫	255	338
董事酬金	16,583	14,956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u>1,424</u>	<u>-</u>
	<u>\$ 325,320</u>	<u>\$ 303,3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2,792	\$ 192,240
營業費用	<u>122,528</u>	<u>111,061</u>
	<u>\$ 325,320</u>	<u>\$ 303,30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108 及 107 年度估列比例及金額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2.00%	2.97%
董事酬勞	-	-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2,800	\$ 2,474
董事酬勞	-	-

上述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9年3月18日及108年3月11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108及107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9及108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143	\$ 21,15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802)	(21,929)
淨 損 失	(\$ 659)	(\$ 778)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264	\$ 23,916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489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29</u>	<u>-</u>
	<u>38,982</u>	<u>23,91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011)	(8,863)
稅率變動	<u>-</u>	<u>652</u>
	<u>(5,011)</u>	<u>(8,2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971</u>	<u>\$ 15,70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154,521</u>	<u>\$ 89,29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0,904	\$ 17,85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89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803	(2,806)
已使用之虧損扣抵	(454)	-
稅率變動	-	6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29</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971</u>	<u>\$ 15,705</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合併主體內之其餘海外子公司則依其所在國適用之稅率核計應納所得稅，說明如下：

1. 捷迅美國依美國稅法規定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係採累進稅率，其法定累進稅率級距州稅為 9%，聯邦稅率為 21%。
2. 捷迅香港及捷迅國際物流（香港）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香港當地相關法令規定，按稅率 16.5%核課。
3. 捷迅中國、捷迅深圳、捷迅東莞及捷迅仙桃依中國大陸相關法令規定，108 年及 107 年分別按所得稅稅率 5%及 25%核課。

4. 捷迅新加坡係依新加坡稅法規定按 17%核課。

5. 捷迅檳城係依馬來西亞稅法規定按 24%核課。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28)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5	(3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65</u>	<u>(\$ 40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94</u>	<u>\$ 813</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2,868</u>	<u>\$ 11,02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79	(\$ 579)	\$ 365	\$ 1,965
虧損後抵	7,886	414	-	8,300
其 他	(2,936)	(104)	-	(3,040)
	<u>\$ 7,129</u>	<u>(\$ 269)</u>	<u>\$ 365</u>	<u>\$ 7,22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56,523)	\$ 6,764	\$ -	(\$ 49,759)
未實現營業毛利	(9,286)	(1,822)	-	(11,108)
其 他	(788)	338	-	(450)
	<u>(\$ 66,597)</u>	<u>\$ 5,280</u>	<u>\$ -</u>	<u>(\$ 61,317)</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424	\$ 157	(\$ 402)	\$ 2,179
虧損後抵	6,196	1,690	-	7,886
其 他	435	(3,371)	-	(2,936)
	<u>\$ 9,055</u>	<u>(\$ 1,524)</u>	<u>(\$ 402)</u>	<u>\$ 7,12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66,064)	\$ 9,541	\$ -	(\$ 56,523)
未實現營業毛利	(9,292)	6	-	(9,286)
其 他	(976)	188	-	(788)
	<u>(\$ 76,332)</u>	<u>\$ 9,735</u>	<u>\$ -</u>	<u>(\$ 66,597)</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31,858</u>	<u>\$ 33,787</u>

未認列之捷迅新加坡虧損扣抵並無使用年限。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收益	<u>\$ 233,217</u>	<u>\$ 171,901</u>

主要係考量集團股利政策、子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及當地租稅規定等因素，評估除捷迅香港近兩年度盈餘可能分配外，其餘盈餘將繼續留在當地發展業務，故未認列此遞延所得稅負債。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無差異。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60</u>	<u>\$ 2.81</u>
稀釋每股盈餘	<u>\$ 4.59</u>	<u>\$ 2.80</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120,550</u>	<u>\$ 73,586</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6,230	26,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1</u>	<u>5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281</u>	<u>26,28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以 108 年 12 月 13 日為給與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49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既得條件為立即即得，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上述給予員工之認股權係採用 IFRS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24 仟元。

於 108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股價為 40.70 元。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40.70 元
執行價格	35 元
預期波動率	22.74%
預期存續期間	26 日
無風險利率	0.46%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 允價值	5.72 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辦理增資、支付股利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外幣換算差額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1,000	\$ 39,000	\$ -	\$ -	\$ 70,000
租賃負債	106,885	(55,337)	36,074	(2,828)	84,794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股款）	-	3,091	-	-	3,091
	<u>\$ 137,885</u>	<u>(\$ 13,246)</u>	<u>\$ 36,074</u>	<u>(\$ 2,828)</u>	<u>\$ 157,885</u>

107 年度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64,000	(\$ 33,000)	\$ 31,000
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	222	(222)	-
	<u>\$ 64,222</u>	<u>(\$ 33,222)</u>	<u>\$ 31,000</u>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859	\$ 2,859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891	\$ 3,891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891	\$ 2,6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032)	1,218
年底餘額	\$ 2,859	\$ 3,891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計算投資標之公允價值。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交易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折減，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其主要不可觀測值為流動性折減。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 1,190,992	\$ 986,5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2,859	3,89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 393,134	\$ 316,41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包含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係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損益，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5% 時計算。

	美 金 之 影 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3,731) (\$ 5,522)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合併公司期初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78,556	\$ 181,702
— 金融負債	70,000	31,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71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活期存款、固定利率之原始到期日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流動、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377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有關合併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二。

合併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前三大公司佔應收帳款分別為 34% 及 40%。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下表係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323,134	\$ -	\$ -	\$ -
租賃負債	7.31	-	11,373	24,365	65,760	-
浮動利率工具	1.48-1.50	-	30,100	40,285	-	-
		<u>\$ -</u>	<u>\$ 364,607</u>	<u>\$ 64,650</u>	<u>\$ 65,760</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年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85,417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0	-	-	31,250	-	-
		<u>\$ -</u>	<u>\$ 285,417</u>	<u>\$ 31,250</u>	<u>\$ -</u>	<u>\$ -</u>

(2) 融 資 額 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104,930</u>	<u>50,000</u>
	<u>\$ 104,930</u>	<u>\$ 50,000</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註）	\$ 152,156	\$ 110,979
— 未動用金額	<u>61,600</u>	<u>102,350</u>
	<u>\$ 213,756</u>	<u>\$ 213,329</u>

註：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金額包含短期借款 70,000 仟元及 31,000 仟元；委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 82,156 仟元及 79,979 仟元，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五及三十。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其他關係人	
寧波捷迅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上海貿盛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該公司主要股東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封 芳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1,550</u>	<u>\$ 1,177</u>

合併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三)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55,986</u>	<u>\$ 14,450</u>

合併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四) 應收帳款淨額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427</u>	<u>\$ 78</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淨額未收取保證。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與關係人交易之應收帳款經評估毋須提列減損損失及備抵呆帳。

(五) 應付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7,463</u>	<u>\$ 4,950</u>

(六) 存出保證金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64</u>	<u>\$ 170</u>

(七)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	\$ 43	\$ -
租賃費用		
其他關係人	\$ -	\$ 2,052

因營運需求而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之租金，係參酌市場行情議定按月支付。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097	\$ 30,096
退職後福利	892	876
股份基礎給付	252	-
	<u>\$ 33,241</u>	<u>\$ 30,972</u>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營運或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擔 保 標 的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借款及營業保證額度之擔保	\$ 35,984	\$ 35,576
質押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保證金	654	653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	借款擔保	73,310	73,310
不動產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	19,129	19,683

三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本票、保證票據及保證函作為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業務履約之保證金額為 82,156 仟元，並已委由銀行提供履約之保證。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9 年完成現金增資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九。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541	29.98	\$	76,145	30.72
人 民 幣		1,731	4.305		7,448	4.47
港 幣		2,084	3.849		8,020	3.9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41	29.98		19,186	30.72
人 民 幣		2,813	4.305		12,122	4.47
港 幣		6,409	3.849		24,668	3.92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659 仟元及 778 仟元，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4.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九。

三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地區客戶需求。分為台灣地區、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項 目	台 灣 地 區	亞 洲 地 區	美 洲 地 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108 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49,668	\$ 2,450,094	\$ 317,577	\$ -	\$ 3,217,339
部門間收入	453,495	173,435	10,868	(637,798)	-
收入合計	<u>\$ 903,163</u>	<u>\$ 2,623,529</u>	<u>\$ 328,445</u>	<u>(\$ 637,798)</u>	<u>\$ 3,217,339</u>
部門損益	<u>\$ 63,355</u>	<u>\$ 60,645</u>	<u>\$ 32,193</u>	<u>\$ 6,838</u>	\$ 163,031
其他收入					1,7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4)
財務成本					(7,74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54,52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項 目	台 灣 地 區	亞 洲 地 區	美 洲 地 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107 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4,682	\$ 1,824,994	\$ 323,685	\$ -	\$ 2,723,361
部門間收入	<u>74,826</u>	<u>159,944</u>	<u>11,122</u>	(<u>245,892</u>)	-
收入合計	<u>\$ 649,508</u>	<u>\$ 1,984,938</u>	<u>\$ 334,807</u>	(<u>\$ 245,892</u>)	<u>\$ 2,723,361</u>
部門損益	<u>\$ 26,634</u>	<u>\$ 58,920</u>	(<u>\$ 1,621</u>)	<u>\$ 6,806</u>	\$ 90,739
其他收入					2,141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36)
財務成本					(<u>1,453</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9,291</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因合併公司部門總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該項目得不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因合併公司係依各策略性單位劃分產業部門以提供不同地區客戶需求，分為台灣地區、亞洲地區及美洲地區，區分方式與部門別相同，相關地區別資訊請詳(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營業收入於 108 及 107 年度超過營業收入合計數之 10%揭露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A 客 戶	<u>\$ 499,458</u>	<u>\$ 517,636</u>
B 客 戶	<u>355,876</u>	<u>11,733</u>
	<u>\$ 855,334</u>	<u>\$ 529,369</u>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或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擔保名稱	品對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總額 (註2)	貸與限額 (註2)	與額備註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97	\$ -	\$ -	2.25	業務往來之資金融通	\$ 9,993	—	\$ -	\$ -	\$ -	9,993	\$ 138,528	—	
1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2,064 (USD 400)	11,992 (USD 400)	4,042 (USD 130)	3.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692,639	692,639	-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312 (HKD 1,352)	5,446 (HKD 1,352)	-	2.25	業務往來之資金融通	8,561	—	-	-	-	8,561	138,528	-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2,080 (HKD 8,000)	30,792 (HKD 8,000)	18,651 (HKD 4,712)	5.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692,639	692,639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依性質分別說明如下：

(一)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二)因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且不得超過借款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

(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金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為限。

所稱本公司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係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相關利息收入請參閱附表九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註 4：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 3)	屬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4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限 額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註 3)					公 司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2)	\$ 138,528	\$ 138,528	\$ 9,558 (CNY 2,220)	\$ -	1.73%	\$ 138,528	N	Y	註 4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4)	207,792	207,792	1,617 374 (HKD 1,220)	-	0.44%	207,792	N	N	註 4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4)	207,792	207,792	1,155 300 (HKD 300)	-	0.31%	207,792	N	Y	註 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3.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捷迅香港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捷迅香港當期淨值 6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捷迅香港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60% 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 50% 以上者，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所稱本公司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為準，係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註 4：背書保證性質主要係營運上之履約保證。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	註
本公司	股票－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 2,859	0.12%	\$ 2,859	按公允價值衡量，註 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3：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價授信期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421,496)	(47%)	月結 30 天	-	\$ 68,298	4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421,496	24%	月結 30 天	-	(68,298)	(31%)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81,212	10%	月結 30 天	-	(8,640)	(13%)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81,212)	(4%)	月結 30 天	-	8,640	2%	
本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57,710	7%	月結 30 天	-	(5,956)	(9%)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57,710)	(9%)	月結 30 天	-	5,956	4%	

註 1：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稱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收	應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68,298	9	\$ -	-	-	-	\$ 67,932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六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比	持 有 率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美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	\$ 15,047	200,000	100%	\$ 216,406	\$ 20,940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 109,009	1,000,000	100%	\$ 367,539	\$ 46,345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上海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7,755	註 1	100%	56,541	11,205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000	"	100%	25,254	1,722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2,000	"	100%	3,938	38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331	1,500,000	100%	(6,116)	(8,124)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陸運運輸	HKD 0.01	10	100%	4,378	2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仙桃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RMB 500	註 1	100%	3,306	1,198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檳城	整合型物流服務	SGD 40	100,000	100%	2,538	101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別	進金	(銷) 貨價		格交	易	條	件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	現損	益備	註
				額	分比	格交			額百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6,922)	(8%)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479	3%	\$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6,797)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237	-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	(6,220)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826	-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6,168)	(27%)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479	45%	-	-	
"	Soonest Express Inc.	"	(4,476)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75	2%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57,710	7%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5,956)	(9%)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	14,364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525)	(1%)	-	-	
"	Soonest Express Inc.	"	1,911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22)	(2%)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8,122)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	-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12,254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659)	(2%)	-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3,569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167)	1%	-	-	

註 1：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			情形
						交易科目	金額 (註 5)	交易條件 (註 3)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96	—	—
				1		營業收入	24,517	—	1
				1		什項收入	1,855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298	—	4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1,352	—	—
				1		預付貨款	3	—	—
				1		營業收入	421,496	—	13
				1		什項收入	4,734	—	—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6	—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106	—	—
				1		營業收入	6,220	—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8	—	—
				1		營業收入	1,260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1		營業收入	1	—	—
1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7	—	—
				2		預付貨款	5,396	—	—
				2		營業收入	1,617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9	—	—
				3		營業收入	4,410	—	—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3,897	—	—
				3		營業收入	4,476	—	—
				3		利息收入	250	—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營業收入	365	—	—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40	—	1
				2		預收貨款	3	—	—
				2		營業收入	81,212	—	3
			Soonest Express, Inc.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39	—	—
				3		營業收入	18,132	—	1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7	—	—
				3		營業收入	6,797	—	—
				3		什項收入	80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註1)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科 目	金 額 (註5)	交 易 條 件 (註3)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註4)		
3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 254	—	—		
			3	營業收入	379	—	—		
			3	營業收入	18,122	—	1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186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5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24,208	—	2		
			3	營業收入	816	—	—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	59	—	—		
			3	營業收入	41	—	—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56	—	—		
			2	營業收入	57,710	—	2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2	—	—		
			3	營業收入	1,911	—	—		
4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25	—	—		
			3	營業收入	14,364	—	1		
			3	營業收入	38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	—	—		
			3	營業收入	572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	—	—		
			3	營業收入	61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59	—	—		
			3	營業收入	12,254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67	—	—		
			3	營業收入	3,569	—	—		
			3	什項收入	107	—	—		
			5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3	—
2	營業收入	9,993				—	—		
3	營業收入	455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6				—	—		
3	營業收入	8,561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9				—	—		
3	營業收入	6,922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04				—	—		
3	營業收入	8,899				—	—		
3	營業收入								
3	營業收入								
3	營業收入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		往來		情形	
				交 科	目	金 (註5)	交 易 條 (註3)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4)	
7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899	—	—	
8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3,318	—	1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2	—	—	
			2	營業收入		4,022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8	—	—	
			3	營業收入		10,603	—	—	
9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9	—	—	
			3	營業收入		6,168	—	—	
			3	營業收入		25	—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9	—	—	
			3	營業收入		410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售價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授信期間為月結 30~150 天。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重點查核客戶營業收入真實發生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交易條件依客戶需求分別訂定。其中 108 年度來自新增主要客戶或營業收入增加金額超過重大性之客戶（以下稱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合計為 708,972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 79%。因其涵蓋國內外之各類公司，整體營業收入金額及個別變動金額對個體財務報告均屬重大，且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係審計準則公報所預設之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該部分重點查核客戶之營業收入是否確實發生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了解營業收入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並評估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全年度重點查核客戶收入明細資料，核對及調節明細資料之完整性後，再自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並執行細項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包含報關資料及海空運公司之文件等）及期後收款情形。
3. 取得期後之收入明細帳，檢視有無發生重大折讓，以確認收入認列有無重大異常。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捷迅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捷迅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捷迅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捷迅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劉永富

會計師 陳 招 美



陳招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4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0,121	7	\$	22,48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3,091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十）		1,983	-		4,2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十）		96,910	10		87,768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八）		72,348	8		21,102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1,481	-		1,642	-
1410	預付款項		9,336	1		8,69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u>1,632</u>	-		<u>439</u>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46,902</u>	<u>26</u>		<u>146,330</u>	<u>1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859	-		3,89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583,945	62		570,156	69
16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九）		94,027	10		94,673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二）		5,750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61	-		24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263	-		2,43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九）		<u>6,620</u>	<u>1</u>		<u>5,160</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95,725</u>	<u>74</u>		<u>676,561</u>	<u>8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42,627</u>	<u>100</u>		<u>\$ 822,89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九）	\$	70,000	7	\$	31,000	4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		25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51,631	6		27,108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八）		16,348	2		16,821	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0,674	2		19,36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4,945	2		12,32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1,569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及二八）		<u>10,909</u>	<u>1</u>		<u>6,581</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6,076</u>	<u>20</u>		<u>113,451</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9,813	5		56,574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4,203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826	1		10,89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u>70</u>	-		<u>2,644</u>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3,912</u>	<u>7</u>		<u>70,113</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249,988</u>	<u>27</u>		<u>183,564</u>	<u>22</u>
	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u>262,300</u>	<u>28</u>		<u>262,300</u>	<u>32</u>
3200	資本公積		<u>73,701</u>	<u>8</u>		<u>72,277</u>	<u>9</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380	6		47,02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6	-		15,22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u>316,999</u>	<u>33</u>		<u>243,180</u>	<u>29</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72,055</u>	<u>39</u>		<u>305,426</u>	<u>37</u>
3400	其他權益		<u>(15,417)</u>	<u>(2)</u>		<u>(676)</u>	<u>-</u>
3XXX	權益總計		<u>692,639</u>	<u>73</u>		<u>639,327</u>	<u>78</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942,627</u>	<u>100</u>		<u>\$ 822,89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903,163	100	\$ 649,5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一及二八）	<u>792,035</u>	<u>88</u>	<u>579,959</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111,128</u>	<u>12</u>	<u>69,549</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263	-	1,761	-
6200	管理費用	44,530	5	41,177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九）	(<u>20</u>)	<u>-</u>	(<u>2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773</u>	<u>5</u>	<u>42,915</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63,355</u>	<u>7</u>	<u>26,634</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一及二八）				
7010	其他收入	7,198	1	6,83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9	-	835	-
7050	財務成本	(878)	-	(1,07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67,285</u>	<u>8</u>	<u>47,657</u>	<u>7</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3,864</u>	<u>9</u>	<u>54,251</u>	<u>8</u>
7900	稅前淨利	137,219	16	80,88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16,669</u>)	(<u>2</u>)	(<u>7,299</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0,550</u>	<u>14</u>	<u>73,586</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826)	-	\$ 1,868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2)	-	1,21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365	-	(4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3,709)	(2)	13,658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 (損)益淨額合 計	(16,202)	(2)	16,342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4,348	12	\$ 89,928	14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4.60		\$ 2.81	
9810	稀 釋	\$ 4.59		\$ 2.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分配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總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2,300	\$ 72,277	\$ 41,330	\$ -	\$ 241,504	(\$ 15,225)	(\$ 327)	\$ 601,859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5,691	-	(5,691)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25	(15,225)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2,460)	-	-	(52,460)	
D1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	-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73,586	-	-	73,586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6	13,658	1,218	16,342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052	13,658	1,218	89,92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2,300	72,277	47,021	15,225	243,180	(1,567)	891	639,327	
B1	107 年度盈餘分配	-	-	7,359	-	(7,359)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2,460)	-	-	(52,460)	
B17	現金股利—每股 2 元	-	-	-	(14,549)	14,549	-	-	-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	-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120,550	-	-	120,550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61)	(13,709)	(1,032)	(16,202)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9,089	(13,709)	(1,032)	104,348	
N1	股份基礎給付	-	1,424	-	-	-	-	-	1,42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2,300	\$ 73,701	\$ 54,380	\$ 676	\$ 316,999	(\$ 15,276)	(\$ 141)	\$ 692,6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銅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37,219	\$ 80,8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82	1,124
A20200	攤銷費用	253	29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0)	(23)
A20900	財務成本	878	1,075
A21200	利息收入	(49)	(195)
A21300	股利收入	(360)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24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7,285)	(47,657)
A24100	外幣未實現兌換淨損失	707	1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218	(1,129)
A31150	應收帳款	(9,186)	(4,8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455)	(14,25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1	(26)
A31230	預付款項	(642)	(6,9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97)	2,001
A32130	應付票據	(256)	118
A32150	應付帳款	24,523	(19,37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4)	7,7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08	3,0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37	6,09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95)	(1,500)
A32990	存入保證金	(2,574)	(7,4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	35,707	(90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	1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74)	(1,0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270)	(11,5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605</u>	<u>(13,4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91)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497)	(562)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27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65)	(19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60)	(1,86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	6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0,147	48,6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841</u>	<u>46,34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9,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3,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1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460)	(52,460)
C04600	現金增資之預收股款	3,091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586)</u>	<u>(85,46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23)</u>	<u>1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7,637	(52,52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2,484</u>	<u>75,00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121</u>	<u>\$ 22,48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城明



經理人：孫鋼銀



會計主管：黃詩涵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3 年 2 月 13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設立。於 102 年 9 月 13 日獲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公開發行。

本公司股票自 105 年 3 月 4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買賣。主要營業項目為全球整合型物流服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2,865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1,054)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661)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1,150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1,125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1,125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125	\$ 1,125
資產影響	\$ -	\$ 1,125	\$ 1,125
租賃負債－流動	\$ -	\$ 369	\$ 36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756	756
負債影響	\$ -	\$ 1,125	\$ 1,125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一定存）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

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一)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

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一定比例之股份由公司員工認購，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衡量所取得勞務之公允價值。因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故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給與日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7	\$ 6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6,004	22,41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000	-
	<u>\$ 60,121</u>	<u>\$ 22,484</u>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年利率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0.16%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859	\$ 3,89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華儲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收取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60 仟元及 0 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三。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受限制資產</u>		
活期存款(1)	\$ 3,091	\$ -
定期存款(2)	654	653
減：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54)	(653)
	<u>\$ 3,091</u>	<u>\$ -</u>

1. 係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於繳款期間收取之預收股款，請參閱附註十九。

2. 係本公司設定質押定期存款作為營業所需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九。

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考量交易對象之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83	\$ 4,201
減：備抵損失	-	-
	<u>\$ 1,983</u>	<u>\$ 4,201</u>
<u>應收帳款淨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6,914	\$ 87,772
減：備抵損失	(4)	(4)
	<u>\$ 96,910</u>	<u>\$ 87,768</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2,348	\$ 21,102
減：備抵損失	-	-
	<u>\$ 72,348</u>	<u>\$ 21,102</u>
<u>其他應收款</u>		
關係人款項	\$ 1,458	\$ 1,622
其 他	23	20
	<u>\$ 1,481</u>	<u>\$ 1,642</u>
<u>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因營業而發生	\$ 68	\$ 88
減：備抵損失	(68)	(88)
	<u>\$ -</u>	<u>\$ -</u>

本公司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6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除對於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等程序訂有相關內控制度及辦法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

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展望等，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本公司將其轉列為催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款項（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14%	0.0045%	0.06%~0.62%	5.35%	100%	
總帳面金額	\$ 171,519	\$ 1,168	\$ 36	\$ 1	\$ 70	\$ 172,7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u>)	<u>-</u>	<u>-</u>	<u>-</u>	(<u>70</u>)	(<u>72</u>)
攤銷後成本	<u>\$ 171,517</u>	<u>\$ 1,168</u>	<u>\$ 36</u>	<u>\$ 1</u>	<u>\$ -</u>	<u>\$ 172,72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1%	0.01%~0.62%	1.98%~5.35%	100%	-
總帳面金額	\$ 102,005	\$ 11,876	\$ 826	\$ 9	\$ 89	\$ 114,8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u>	(<u>1</u>)	(<u>1</u>)	(<u>1</u>)	(<u>89</u>)	(<u>92</u>)
攤銷後成本	<u>\$ 102,005</u>	<u>\$ 11,875</u>	<u>\$ 825</u>	<u>\$ 8</u>	<u>\$ -</u>	<u>\$ 114,713</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92	\$ 11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20</u>)	(<u>23</u>)
年底餘額	<u>\$ 72</u>	<u>\$ 92</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u>\$ 583,945</u>	<u>\$ 570,156</u>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 216,406	\$ 200,905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	<u>367,539</u>	<u>369,251</u>
	<u>\$ 583,945</u>	<u>\$ 570,156</u>

(二)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捷迅美國	100%	100%
捷迅香港	100%	100%

(三)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捷迅美國	\$ 20,940	(\$ 418)
捷迅香港	46,345	48,075
	<u>\$ 67,285</u>	<u>\$ 47,657</u>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四) 108 及 107 年度本公司取得上述子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39,787 仟元及 48,629 仟元。

(五) 本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轉投資相關資訊及對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之附表六及七。

(六) 本公司與上述子公司已另行編製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108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73,310	\$ 29,327	\$ 451	\$ 2,087	\$105,175
增 添	-	50	-	447	497
處 分	-	(234)	-	(919)	(1,153)
年底餘額	<u>73,310</u>	<u>29,143</u>	<u>451</u>	<u>1,615</u>	<u>104,519</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8,912	51	1,539	10,502
折舊費用	-	683	86	374	1,143
處 分	-	(234)	-	(919)	(1,153)
年底餘額	<u>-</u>	<u>9,361</u>	<u>137</u>	<u>994</u>	<u>10,492</u>
年底淨額	<u>\$ 73,310</u>	<u>\$ 19,782</u>	<u>\$ 314</u>	<u>\$ 621</u>	<u>\$ 94,027</u>

	107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73,310	\$ 29,327	\$ -	\$ 1,976	\$104,613
增 添	-	-	451	111	562
年底餘額	<u>73,310</u>	<u>29,327</u>	<u>451</u>	<u>2,087</u>	<u>105,175</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8,202	-	1,176	9,378
折舊費用	-	710	51	363	1,124
年底餘額	-	<u>8,912</u>	<u>51</u>	<u>1,539</u>	<u>10,502</u>
年底淨額	<u>\$ 73,310</u>	<u>\$ 20,415</u>	<u>\$ 400</u>	<u>\$ 548</u>	<u>\$ 94,67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 建 物	50 年
房屋裝修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 至 8 年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不動產及設備無減損跡象。

本公司為借款額度設定擔保之抵押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物	\$ 750
運輸設備	<u>5,000</u>
	<u>\$ 5,750</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86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物	\$ 375
運輸設備	<u>864</u>
	<u>\$ 1,239</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1,569
非流動	\$ 4,20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1.50%
運輸設備	1.50%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3～4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926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9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383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內	\$ 1,05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809
	\$ 2,865

認列為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 1,751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108年度	107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3,752	\$ 3,562
單獨取得	265	190
年底餘額	<u>\$ 4,017</u>	<u>\$ 3,752</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3,503	\$ 3,213
攤銷費用	253	290
年底餘額	<u>\$ 3,756</u>	<u>\$ 3,503</u>
年底淨額	<u>\$ 261</u>	<u>\$ 249</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5 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四、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暫 付 款	\$ 1,632	\$ 438
代 付 款	-	1
	<u>\$ 1,632</u>	<u>\$ 439</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966	\$ 4,507
受限制資產（附註八）	654	653
催收款（附註九）	-	-
	<u>\$ 6,620</u>	<u>\$ 5,160</u>

十五、借 款

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u>\$ 70,000</u>	<u>\$ 31,000</u>
利率區間	1.48%~1.50%	1.50%

本公司提供自有土地、房屋及建築物設定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九。

有關金融機構提供予本公司之額度及其使用情形，請詳附註二七（四）。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256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51,631	\$ 27,108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16,348	\$ 16,821

平均付款期間為 30 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薪資、獎金及酬勞	\$ 13,324	\$ 11,975
其 他	7,350	7,387
	\$ 20,674	\$ 19,362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股款	\$ 3,091	\$ -
預收款項	5,539	5,828
暫 收 款	1,840	312
代 收 款	439	441
	\$ 10,909	\$ 6,581

預收股款請參閱附註十九之說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878	\$ 19,07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0,052)	(8,1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826</u>	<u>\$ 10,89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19,078</u>	<u>(\$ 8,183)</u>	<u>\$ 10,89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2	-	152
利息費用（收入）	<u>191</u>	<u>(88)</u>	<u>103</u>
認列於損益	<u>343</u>	<u>(88)</u>	<u>25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81)	(28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	-	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471	-	47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632</u>	<u>-</u>	<u>1,63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07</u>	<u>(281)</u>	<u>1,826</u>
雇主提撥數	-	(3,029)	(3,029)
福利支付數	<u>(1,650)</u>	<u>1,529</u>	<u>(121)</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9,878</u>	<u>(\$ 10,052)</u>	<u>\$ 9,82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1,978	(\$ 7,715)	\$ 14,26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5	-	185
利息費用 (收入)	247	(94)	153
認列於損益	432	(94)	3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7)	(25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46	-	24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57)	-	(1,8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11)	(257)	(1,868)
雇主提撥數	-	(1,838)	(1,838)
福利支付數	(1,721)	1,721	-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9,078	(\$ 8,183)	\$ 10,89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750%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71)	(\$ 487)
減少 0.25%	\$ 491	\$ 50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76	\$ 494
減少 0.25%	(\$ 460)	(\$ 47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98	\$ 1,27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9.5 年	10.2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	30,000
額定股本	\$ 300,000	\$ 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26,230	26,230
已發行股本	\$ 262,300	\$ 262,300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3 日經股東會通過變更額定股本為 500,000 仟元，分為 50,000 仟股，業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向主管機關提出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實收股本為 262,300 仟元，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考量中長期經營規劃及資金需求，於 108 年 10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數為 3,770 仟股，嗣後發行價格訂為每股 35 元，股款繳納期間為 108 年 12 月 31 日至 109 年 1 月 10

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預收股款 3,091 仟元（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並於 109 年 1 月 13 日收足股款後，以當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辦理增資，業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二）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71,048	\$ 71,04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		
員工認股權轉列發行溢價	1,229	1,229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2)		
員工認股權	<u>1,424</u>	<u>-</u>
	<u>\$ 73,701</u>	<u>\$ 72,27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辦理現金增資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於增資完成後轉列發行溢價，惟僅得用以彌補虧損；增資完成前列於員工認股權項下，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3) 108 及 107 年度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1,048	\$ 1,229	\$ -	\$ 72,27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u>-</u>	<u>-</u>	<u>1,424</u>	<u>1,424</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048</u>	<u>\$ 1,229</u>	<u>\$ 1,424</u>	<u>\$ 73,701</u>
107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048</u>	<u>\$ 1,229</u>	<u>\$ -</u>	<u>\$ 72,277</u>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

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修正後章程之股利分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視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股東紅利發放比率應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 1.20 元時，得不就當年度盈餘予以分配，實際分配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7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359	\$ 5,69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4,549)	15,225	-	-
現金股利	52,460	52,460	2.00	2.00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2,055</u>
特別盈餘公積	<u>\$ 14,741</u>
現金股利	<u>\$ 60,00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註)	\$ 2.00

註：係以 109 年 1 月 13 日增資基準日後之股本計算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5,225	\$ -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14,549)	15,225
年底餘額	<u>\$ 676</u>	<u>\$ 15,225</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567)	(\$ 15,22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709)	13,658
年底餘額	<u>(\$ 15,276)</u>	<u>(\$ 1,56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891	(\$ 327)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032)	1,218
年底餘額	<u>(\$ 141)</u>	<u>\$ 891</u>

二十、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整合型物流收入	<u>\$ 903,163</u>	<u>\$ 649,508</u>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u>\$ 1,983</u>	<u>\$ 4,201</u>	<u>\$ 3,072</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九)	<u>\$ 169,258</u>	<u>\$ 108,870</u>	<u>\$ 89,754</u>

二一、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八(七))	\$ 6,589	\$ 6,424
股利收入	360	-
利息收入	49	195
租金收入	75	88
其他	125	127
	<u>\$ 7,198</u>	<u>\$ 6,8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附註二一(七))	\$ 281	\$ 842
其他	(<u>22</u>)	(<u>7</u>)
	<u>\$ 259</u>	<u>\$ 835</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49	\$ -
銀行借款利息	829	1,075
	<u>\$ 878</u>	<u>\$ 1,07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1,143	\$ 1,124
使用權資產	1,239	-
無形資產	253	290
	<u>\$ 2,635</u>	<u>\$ 1,414</u>
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37	\$ 269
營業費用	1,798	1,145
	<u>\$ 2,635</u>	<u>\$ 1,41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073	\$ 54,844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2,771	2,464
確定福利計畫	255	338
董事酬金	6,711	5,784
股份基礎給付	1,424	-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3,234</u>	<u>\$ 63,4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329	\$ 34,847
營業費用	31,905	28,583
	<u>\$ 73,234</u>	<u>\$ 63,43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6% 提撥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108 及 107 年度估列比例及金額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2.00%	2.97%
董事酬勞	-%	-%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2,800	\$ 2,474
董事酬勞	-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8 日及 108 年 3 月 11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910	\$ 1,90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29)	(1,060)
淨 利 益	<u>\$ 281</u>	<u>\$ 842</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407	\$ 16,8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489</u>	<u>-</u>
	<u>22,896</u>	<u>16,88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227)	(10,237)
稅率變動	<u>-</u>	<u>6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669</u>	<u>\$ 7,29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137,219</u>	<u>\$ 80,88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7,443	\$ 16,17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2,263)	(9,5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489</u>	<u>-</u>
稅率變動	<u>-</u>	<u>6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669</u>	<u>\$ 7,299</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28)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5	(3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65</u>	<u>(\$ 402)</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4,945</u>	<u>\$ 12,32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179	(\$ 579)	\$ 365	\$ 1,965
其 他	253	45	-	298
	<u>\$ 2,432</u>	<u>(\$ 534)</u>	<u>\$ 365</u>	<u>\$ 2,2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56,523)	\$ 6,764	\$ -	(\$ 49,759)
其 他	(51)	(3)	-	(54)
	<u>(\$ 56,574)</u>	<u>\$ 6,761</u>	<u>\$ -</u>	<u>(\$ 49,813)</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424	\$ 157	(\$ 402)	\$ 2,179
其 他	334	(81)	-	253
	<u>\$ 2,758</u>	<u>\$ 76</u>	<u>(\$ 402)</u>	<u>\$ 2,4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	(\$ 66,064)	\$ 9,541	\$ -	(\$ 56,523)
其 他	(19)	(32)	-	(51)
	<u>(\$ 66,083)</u>	<u>(\$ 9,509)</u>	<u>\$ -</u>	<u>(\$ 56,574)</u>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收益	<u>\$ 233,217</u>	<u>\$ 171,901</u>

主要係考量集團股利政策、子公司業務發展需求及當地租稅規定等因素，評估除捷迅香港近兩年度盈餘可能分配外，其餘盈餘將繼續留在當地發展業務，故不認列此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6 年度，核定數與申報數無差異。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60</u>	<u>\$ 2.81</u>
稀釋每股盈餘	<u>\$ 4.59</u>	<u>\$ 2.80</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120,550</u>	<u>\$ 73,58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230	26,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1</u>	<u>5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281</u>	<u>26,28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以 108 年 12 月 13 日為給與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249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既得條件為立即即得，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

上述給予員工之認股權係採用 IFRS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24 仟元。

於 108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股價為 40.70 元。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40.70 元
執行價格	35 元
預期波動率	22.74%
預期存續期間	26 日
無風險利率	0.46%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5.72 元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108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108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1,000	\$ 39,000	\$ -	\$ 70,000
租賃負債	1,125	(1,217)	5,864	5,772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股款)	-	3,091	-	3,091
	<u>\$ 32,125</u>	<u>\$ 40,874</u>	<u>\$ 5,864</u>	<u>\$ 78,863</u>

107 年度

	107年 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108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u>\$ 64,000</u>	<u>(\$ 33,000)</u>	<u>\$ -</u>	<u>\$ 31,000</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辦理增資、支付股利及融資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_____	\$ _____	\$ 2,859	\$ 2,859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_____	\$ _____	\$ 3,891	\$ 3,891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3,891	\$ 2,6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1,032)	1,218
年底餘額	<u>\$ 2,859</u>	<u>\$ 3,891</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計算投資標之公允價值。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係參考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之交易成交價格、該等價格所隱含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折減，以決定標的公司之價值。其主要不可觀測值為流動性折減。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242,554	\$ 142,3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2,859	3,89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45,399	85,21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包含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獎金及酬勞）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係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貶值 5% 時，於金融資產及負債貨幣性項目淨額下將產生兌換損益，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下表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升值 5% 時計算。

	美金貨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255)	(\$ 1,021)

以上損益之影響主要係源自於本公司期初及期末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平均餘額為評估基礎。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4,122	\$ 21,900
－金融負債	70,000	31,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日餘額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評估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0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固定利率之原始到期日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23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受限制資產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以及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非關係人餘額中，前三大交易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佔應收款項－非關係人合計數皆為 44%。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75,399	\$ -	\$ -	\$ -
租賃負債	1.50	-	595	1,786	4,262	-
浮動利率工具	1.48-1.50	-	30,100	40,285	-	-
		<u>\$ -</u>	<u>\$ 106,094</u>	<u>\$ 42,071</u>	<u>\$ 4,462</u>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54,21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0	-	-	31,250	-	-
		<u>\$ -</u>	<u>\$ 54,216</u>	<u>\$ 31,250</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104,930</u>	<u>50,000</u>
	<u>\$ 104,930</u>	<u>\$ 50,000</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已動用金額(註)	\$ 118,400	\$ 77,650
－未動用金額	<u>61,600</u>	<u>102,350</u>
	<u>\$ 180,000</u>	<u>\$ 180,000</u>

註：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動用金額包含短期借款 70,000 仟元及 31,000 仟元；委由銀行提供之履約保證 48,400 仟元及 46,650 仟元，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五及三十。

二八、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子 公 司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美國)	子 公 司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捷迅香港)	子 公 司
捷迅 (中國) 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捷迅新加坡)	捷迅香港之子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捷迅檳城)	捷迅新加坡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捷迅香港	\$ 421,496	\$ 63,080
	其他子公司	31,999	11,746
		<u>\$ 453,495</u>	<u>\$ 74,826</u>

本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三)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捷迅香港	\$ 81,212	\$ 66,322
	捷迅中國	57,710	39,435
	其他子公司	15,631	7,820
		<u>\$ 154,553</u>	<u>\$ 113,577</u>

本公司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係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捷迅香港	\$ 68,298	\$ 18,664
	其他子公司	<u>4,050</u>	<u>2,438</u>
		<u>\$ 72,348</u>	<u>\$ 21,102</u>

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毋需提列備抵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捷迅香港	\$ 1,352	\$ 1,369
	其他子公司	<u>106</u>	<u>253</u>
		<u>\$ 1,458</u>	<u>\$ 1,622</u>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捷迅香港	\$ 8,640	\$ 10,385
	捷迅中國	5,956	4,956
	其他子公司	<u>1,752</u>	<u>1,480</u>
		<u>\$ 16,348</u>	<u>\$ 16,821</u>

(七) 其他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收入	捷迅香港	\$ 4,734	\$ 4,615
	捷迅美國	<u>1,855</u>	<u>1,809</u>
		<u>\$ 6,589</u>	<u>\$ 6,424</u>

上述收入係提供關係人財務及業務等管理服務，計價方式依服務條件分別議定。

(八)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捷迅美國	<u>\$ 5,539</u>	<u>\$ 5,539</u>

(九)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三三附表二。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24	\$ 9,078
退職後福利	128	119
股份基礎給付	252	-
	<u>\$ 10,204</u>	<u>\$ 9,197</u>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擔保標的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保稅卡車及航港局保證金	\$ 654	\$ 653
不動產及設備－土地	借款擔保	73,310	73,310
不動產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	19,129	19,683

三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本票、保證票據及保證函作為從事整合型物流服務履約之保證金額為 48,400 仟元，並已委由銀行提供履約之保證。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9 年完成現金增資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九。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17	29.98	\$	12,493	
港 幣		2,012	3.849		7,742	
人 民 幣		226	4.305		971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投</u>						
<u>資</u>						
美 金		7,218	29.98		216,406	
港 幣		95,489	3.849		367,539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16	29.98		9,475	
港 幣		947	3.849		3,646	
人 民 幣		95	4.305		411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 281 仟元及 842 仟元，由於本公司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表二。

三四、部門別資訊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編製個體財務報表得免編製部門別資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美金、港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備抵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對象資金總額 (註2)	資金限額 (註2)	與備註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97	\$ -	\$ -	2.25	業務往來之資金融通	\$ 9,993	—	\$ -	-	\$ -	-	9,993	\$ 138,528	—	
1	Soonest Express, Inc.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2,064 (USD 400)	11,992 (USD 400)	4,032 (USD 130)	3.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692,639	692,639	—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312 (HKD 1,352)	5,446 (HKD 1,352)	-	2.25	業務往來之資金融通	8,561	—	-	-	-	-	8,561	138,528	—	
2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2,080 (HKD 8,000)	30,792 (HKD 8,000)	18,651 (HKD 4,712)	5.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所需之資金融通	-	-	-	-	692,639	692,639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資金貸與限額依性質分別說明如下：

(一) 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二) 因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且不得超過借款人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10%。

(三)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金額及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 為限。

所稱本公司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準，係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註 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上限(註 3)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子公司背書保證	對屬大陸地區保證	備註
			關(註 2)	象											
0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2)	(2)	\$ 138,528	\$ 12,000	\$ 12,000	\$ 9,558 (CNY 2,220)	\$ -	1.73%	\$ 138,528	Y	N	Y	註 4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4)	(4)	207,792	4,813 (HKD 1,220)	1,617 (HKD 420)	374 (SGD 17)	-	0.44%	207,792	N	N	N	註 4
1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4)	(4)	207,792	1,183 (HKD 300)	1,155 (HKD 300)	-	-	0.31%	207,792	N	N	Y	註 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捷迅香港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捷迅香港當期淨值 6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捷迅香港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60% 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10%。

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 50% 以上者，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所稱本公司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為準，係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註 4：背書保證性質主要係供營運上之履約保證。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備價值	註
本公司	股票－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	\$ 2,859	0.12%	\$ 2,859	按公允價值衡量，註 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3：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	餘額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421,496)	(47%)	月結 30 天	\$ -	-	\$ 68,298	4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421,496	24%	月結 30 天	-	-	(68,298)	(31%)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81,212	10%	月結 30 天	-	-	(8,640)	(13%)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81,212)	(4%)	月結 30 天	-	-	8,640	2%
本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57,710	7%	月結 30 天	-	-	(5,956)	(9%)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母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57,710)	(9%)	月結 30 天	-	-	5,956	4%

註 1：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		開處額	關係人款		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	抵額
						金	額		理方	式				
本公司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68,298	9	\$ -	-	-	-	-	-	\$ 67,932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期	資本金	額底股	未數比	持率	有被投資公司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本公司	Soonest Express, Inc.	美國	整合型物流服務	\$ 15,047	\$ 15,047	\$ 15,047	200,000	100%	100%	\$ 216,406	20,940	20,940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109,009	109,009	109,009	1,000,000	100%	100%	367,539	46,345	46,345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7,755	HKD 7,755	7,755	註 1	100%	100%	56,541	11,205	11,205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000	HKD 8,000	8,000	"	100%	100%	25,254	1,722	1,722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廣東省東莞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2,000	HKD 2,000	2,000	"	100%	100%	3,938	38	38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新加坡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HKD 8,331	HKD 8,331	8,331	1,500,000	100%	100%	6,116	(8,124)	(8,124)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陸運運輸	HKD 0.01	HKD 0.01	0.01	10	100%	100%	4,378	2	2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仙桃市	整合型物流服務	RMB 500	500	-	註 1	100%	100%	3,306	1,198	1,198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整合型物流服務	SGD 40	40	SGD 40	100,000	100%	100%	2,538	101	101	

註 1：係有限公司。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 2)	本期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USD 1,267	透過捷迅香港間接投資	36,794 (USD 1,267)	\$ -	36,794 (USD 1,267)	\$ -	11,025 (RMB 2,505)	100%	\$ (RMB 2,505)	\$ 56,541 (RMB 13,134)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8,000	"	29,976 (USD 8,000)	-	29,976 (USD 8,000)	-	1,722 (RMB 385)	100%	1,722 (RMB 385)	25,254 (RMB 5,866)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HKD 2,000	"	7,494 (USD 2,000)	-	7,494 (USD 2,000)	-	38 (RMB 9)	100%	38 (RMB 9)	3,938 (RMB 915)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	RMB 500	透過捷迅深圳間接投資	-	-	-	-	1,198 (RMB 268)	100%	1,198 (RMB 268)	3,306 (RMB 768)	-	
本期期末大陸地區累計金額	經核准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核准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74,264 (USD 1,267 及 HKD 10,000)		\$74,264 (USD 1,267 及 HKD 10,000)		\$415,583					

註 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 易 對 象	交 易 類 型	進 金	(銷)	貨 價	格	交 付 款 條 件	易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 收 (付) 金 額	票 據、帳 款 分 比	未 實 現 損 益	註
捷迅 (中國) 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 6,922)	(8%)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479	3%	\$ -	
"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	(6,797)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237	-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	(6,220)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826	-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	(6,168)	(27%)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479	45%	-	
"	Soonest Express Inc.	"	(4,476)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375	2%	-	
"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57,710	7%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5,956)	(9%)	-	
"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	14,364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2,525)	(1%)	-	
"	Soonest Express Inc.	"	1,911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322)	(2%)	-	
捷迅運輸 (深圳) 有限公司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收入	(18,122)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	-	-	
"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12,254	1%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3,659)	(2%)	-	
捷迅倉儲 (東莞) 有限公司	捷迅 (香港) 有限公司	整合型物流服務成本	3,569	-	依承攬條件分別議定	月結 30 天	無重大差異		(1,167)	1%	-	

註：上述比率係與關係人之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佔進(銷)貨公司之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之比率計算。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76,379	1,183,045	206,666	2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253	113,833	(6,420)	(5.34)
無形資產	306	261	(45)	(14.71)
其他資產	41,474	120,064	78,590	189.49
資產總額	1,138,412	1,417,203	278,791	24.49
流動負債	418,949	594,401	175,452	41.88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80,136	130,163	50,027	62.43
負債總額	499,085	724,564	225,479	45.18
股本	262,300	262,300	0	0
資本公積	72,277	73,701	1,424	1.97
保留盈餘	305,426	372,055	66,629	21.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6)	(15,417)	(14,741)	2,180.62
股東權益總額	639,327	692,639	53,312	8.34

上述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 1.流動資產較前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因營運需求因營運需求舉借短期借款，使現金增加，及本期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使獲利增加，因而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2.其他資產較前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因本期採用 IFRS16，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 3.資產總額較前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因營運需求因營運需求舉借短期借款，使現金增加及因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使獲利增加，應收帳款增加及因本期採 IFRS16，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營運需求因營運需求舉借短期借款及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使獲利增加，銷貨成本亦同時增加、本期採用 IFRS16 使租賃負債-流動增加所致。
- 5.其他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採用 IFRS16 使租賃負債-非流動增加所致。
- 6.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營運需求因營運需求舉借短期借款增加，及本期採用 IFRS16 使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增加所致。
- 7.保留餘額總額增加，主要係因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使獲利增加所致。
- 8.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主要係因美金較去年貶值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2,723,361	3,217,339	493,978	18.14
營業成本	2,440,409	2,850,876	410,467	16.82
營業毛利	282,952	366,463	83,511	29.51
營業費用	192,213	203,432	11,219	5.84
營業利益	90,739	163,031	72,292	79.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48)	(8,510)	(7,062)	487.71
稅前淨利	89,291	154,521	65,230	73.05
所得稅費用	(15,705)	(33,971)	(18,266)	116.31
本期淨利	73,586	120,550	46,964	63.82

上述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 1.本期毛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並淘汰負毛利訂單使獲利增加所致。
- 2.本期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因本年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並淘汰負毛利訂單使獲利增加所致。
- 3.本期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並淘汰負毛利訂單使獲利增加所致。
-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因本年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並淘汰負毛利訂單使獲利增加，因而所得稅增加。
- 5.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本年電子商務客群比例增加並淘汰負毛利訂單使獲利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根據對主要客戶之掌握度及客戶對下游市場之預測，以及本公司對市場脈絡及產業多年之經驗，加上與航空公司及船公司關係良好，在確保艙位穩定前提下，持續開發新市場及新客戶，預期 108 年承攬之噸數及收入仍將持續成長。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2,760	370,377	(22,383)	(5.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364	161,588	78,224	93.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515)	(4,456)	17,059	(79.2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5,682)	(65,706)	19,976	(23.3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50	(629)	(2,079)	(143.3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0,377	461,174	90,797	24.51

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應付帳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去年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本期為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因本期因營運需求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匯率變動：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增加，主要係因本期美金貶值所致。

(二) 最近年度現金不足額之補救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維持淨流入，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預期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並無現金不足之情事。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投資本業為主，並未從事非相關行業之投資；本公司 108 年之轉投資事業多為獲利，未來本公司仍將秉持穩健的投資策略專注本業經營。

六、風險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息費用主要係因營運週轉而向銀行融資所產生。107 年度及 108 年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1,453 仟元及 7,748 仟元，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僅 0.05%及 0.02%，整體利息支出占公司營收比重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本公司目前資金充裕，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應為有限。

2. 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未從事與匯率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兌換損益主要係與國內外往來之進銷貨交易。107 年度及 108 年匯兌損益分別為損失 778 仟元及損失 659 仟元，占本公司營收淨額比率分別為 0.03%及 0.02%，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甚微。惟本公司針對外匯風險之管理方式採取穩健保守之原則，以期降低匯率波動造成公司整體營運獲利上之影響，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1)開設外幣存款帳戶進行外匯部位管理，密切關注國際匯率波動並適時買賣外幣，以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之影響並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

(2)財務人員依據對未來匯率走勢之判斷，維持適當之外匯淨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對集團獲利之影響，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視資金之需求及匯率波動，決定適當之換匯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成本係以提供勞務服務為主，主要成本為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運費，當運輸成本上升時，本公司會依據市場機制反映，故較不受通貨膨脹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與務實之原則，專注於本業領域之經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行為。
2.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等辦法，作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遵循依據。最近一年度及今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除資金貸與予 100% 持有之轉投資公司外，並無其他情事，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海、空運承攬及報關等服務，皆仰賴自行開發之 GLS 系統進行資料彙整，為因應承攬業市場之激烈競爭，因此本公司計畫加強 GLS 系統互相串連之能力，使操作效率極大化，以達到節省人力之目的；而節省之人力將再投入新增之服務項目及業務拓展，以期擴大營運規模。
2. 由於 GLS 系統係由本公司 IT 團隊自行研發，並未因上述計畫而新增人力，因此將不會增加研發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皆遵照國內外政府相關法令規範執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內部營運及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管理階層仍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於必要時採取諮詢相關領域專家意見與研擬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上之需要。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近年來，由於智慧型手機普及，貨物益發「輕、薄、短、小」，對於貨運承攬業者而言，國際間載運的需求量大幅縮減，相應的收入也會隨之減少。此情況亦會直接反應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之載貨量，載運工具走向體積變小，但班次密集的方式。
2. 對於本公司而言，以往運價之主導權掌控於航空公司及船公司，由於本公司具備自行攬貨能力，雖面臨了貨物體積輕薄短小之趨勢，但反而能藉此跳出運輸公司的掌控，依據對本公司較有利之方向，選擇配合的供應商，並可與其議價。
3. 另外，有鑒於科技產業在行動通訊技術所出現之重大趨勢轉變及革新，本公司於近幾年之客戶性質分布及業務內容也隨著各行業之技術發展演變而有所變動，加上中國大陸過去十年在經濟發展以及國民所得、教育及消費水準之提升，對於內需型消費產業的依賴也日益加深，促使本公司在經營業務上正逐步面臨業務的轉型以及客戶群調整。未來將隨時注意各行業之技術發展演變，並不定期評估未來趨勢，以利因應未來開發各項新服務以符合市場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宗旨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專注本業經營，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發生損及企業形象，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未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審慎評估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保原有股東之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基於產業特性，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供應商之往來進貨項目主係支付航空公司、船公司及國際貨運代理公司艙位及服務支出等；本公司針對同一航線之服務或同一類別之服務，亦會維持數家供應商可供選擇，且均維繫密切且長久之良好關係，並藉由定期評估供應商之艙位狀況、價格及服務品質等，確保對客戶之服務品質，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客戶，係由各公司分別承接，視客戶之進出口地區，與其他子公司配合。本公司為分散風險，開發電子商務客群，以降低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已對個人資訊設備安裝防毒軟體，伺服器設置防火牆，資訊人員亦定期執行異地備份；公司員工定期執行資訊安全等教育訓練及危機處理事項演練，為公司的資訊及電腦系統架構及維持一個安全的環境。但無法保證公司營運及會計等重要企業功能之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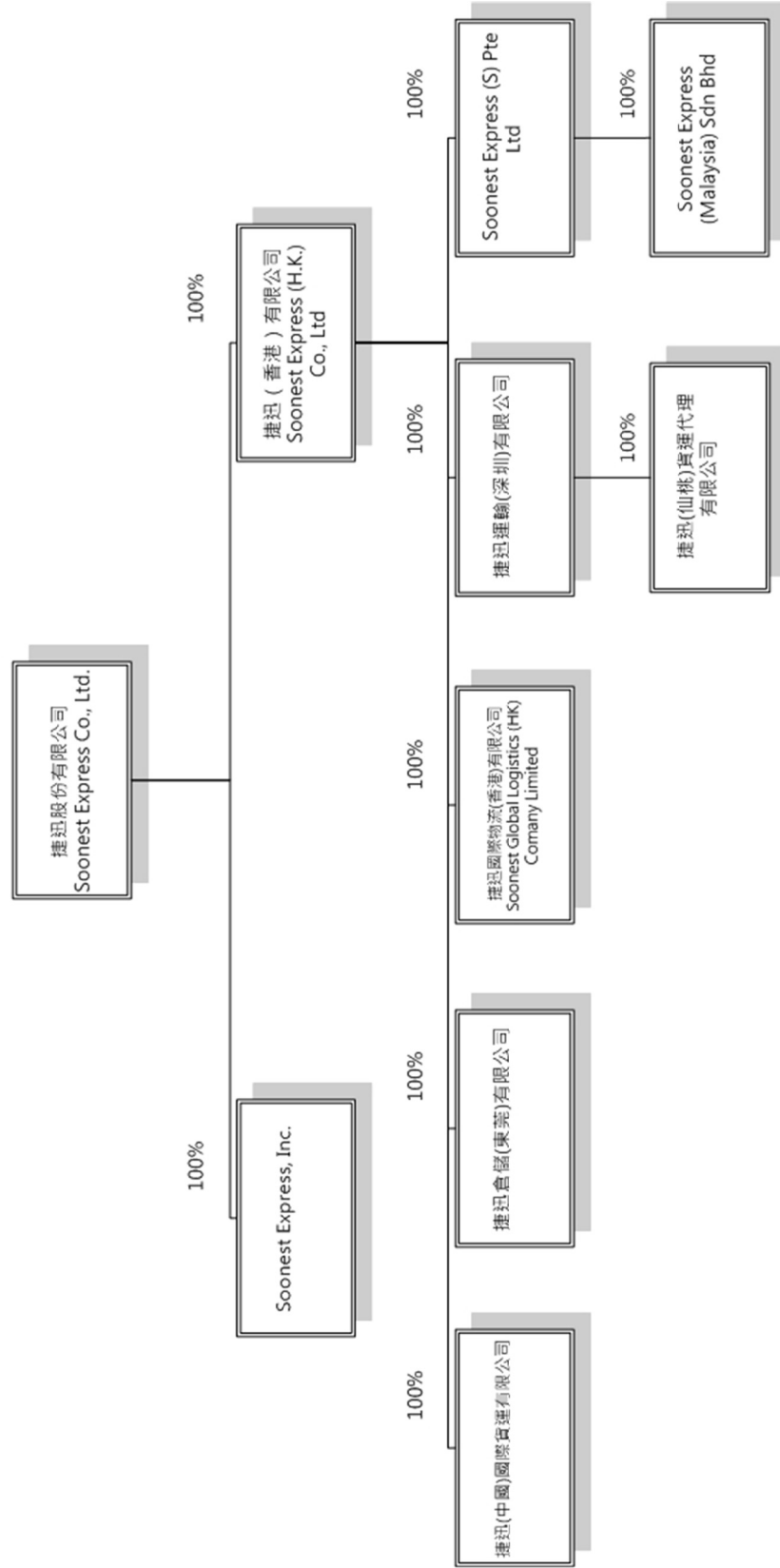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8 年 12 月 31 日

捷迅集團組織架構圖



2. 與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oonest Express, Inc.	86.02.10	228 EAST HARRIS AVENUE, SOUTH SAN FRANCISCO, CA 94080	USD 2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80.10.18	香港荃灣荃灣沙咀道 52A 號皇廷廣場 28 樓全層	HKD 10,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93.06.17	上海市四平路 188 號 1501、1502 室	CNY 8,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93.07.05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路與泰然九路交匯處英龍展業大廈 1218 室	HKD 8,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108.04.25	仙桃市高新區通港公路特一號	CNY 5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96.04.19	東莞市寮步鎮橫坑村三星工業區	HKD 2,0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96.05.28	UNIT 13014-15E, 13/F., ATL LOGISTICS CENTRE B, BERTH 3, KWAI CHUNG CONTAINER TERMINALS, KWAI CHUNG, NEW TERRITORIES, HK	HKD 0.01	陸運運輸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87.10.27	9 AIRLINE ROAD #01-14 CARGO AGENTS BUILDING D SINGAPORE 819827	SGD 1,500	整合型物流服務；控股公司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99.05.25	UNIT 12.03 12TH FLOOR MCB PLAZA NO6 CHANGKAT RAJA CHULAN 50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MYR 100	整合型物流服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

航空貨運承攬業、海運承攬運送業、報關業、倉儲業、陸運運輸業、快遞業等整合型物流服務業務。

5. 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

各子公司間經營業務主要係以海、空運承攬運送、報關等整合型物流服務為主，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係代理行性質。

6.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Soonest Express, Inc.	董 事	顧城明	-	-
	總經理	孫鋼銀	-	-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顧城明	-	-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董 事	顧城明	-	-
	董 事	李家榮	-	-
	董事長兼總經理	顧陽明	-	-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顧城明	-	-
	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董 事	李佳慧	-	-
	監 事	梁靜茵	-	-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監 事	梁靜茵	-	-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顧城明	-	-
	副董事長	李家榮	-	-
	董 事	李佳慧	-	-
	監 事	陳麗雲	-	-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董 事	顧城明	-	-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董事兼總經理	李家榮	-	-
	董 事	WEE YUAN YUAN	-	-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董事兼總經理	陳麗雲	-	-
	董 事	WINSON CHAN HUAN SENG	-	-
	董 事	BOBBY NG YUEN FOO	-	-

7.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虧 (元)(稅後)
Soonest Express, Inc.	USD	200	377,508	161,102	216,406	1,055,979	32,193	20,940	104.70
捷迅（香港）有限公司	HKD	10,000	649,635	282,096	367,538	1,883,231	51,048	46,345	46.35
捷迅（中國）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CNY	8,000	179,714	123,173	56,541	674,610	15,953	11,205	註
捷迅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HKD	8,000	28,277	3,023	25,254	47,732	512	1,722	註
捷迅（仙桃）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CNY	500	5,575	2,269	3,306	4,542	1,266	1,198	註
捷迅倉儲（東莞）有限公司	HKD	2,000	4,528	590	3,938	3,569	(245)	38	註
捷迅國際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HKD	0.01	8,199	3,821	4,378	23,318	(95)	2	6.10
Soonest Express (S) PTE LTD	SGD	1,500	39,631	45,747	(6,116)	85,934	(8,234)	(8,124)	(5.42)
Soonest Express (MALAYSIA) SDN BHD	MYR	100	5,056	2,518	2,538	22,471	214	101	1.01

註：係有限公司。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4 年 12 月 28 日證櫃審字第 10401024851 號函揭露本公司上櫃承諾事項之辦理情形如下：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因直接或間接放棄對捷迅(香港)有限公司及 Soonest Express, Inc.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或直接或間接處分該等公司持股，致本公司將喪失對該等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時，須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均應出席並表示意見。上開決議內容及爾後該辦法之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業於 105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通過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未來如董事會決議通過左列之內容，將依照承諾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捷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顧城明

